

传道人面对的问题

叶恩汉 著



新加坡神学院中文部校友会出版

CH
BV
4011
Sh6c

传道人面对的问题

叶恩汉 著
3612 4011 1/16

传道人面对的问题

(叶恩汉牧师遗作)

Church Issues Faced By Pasto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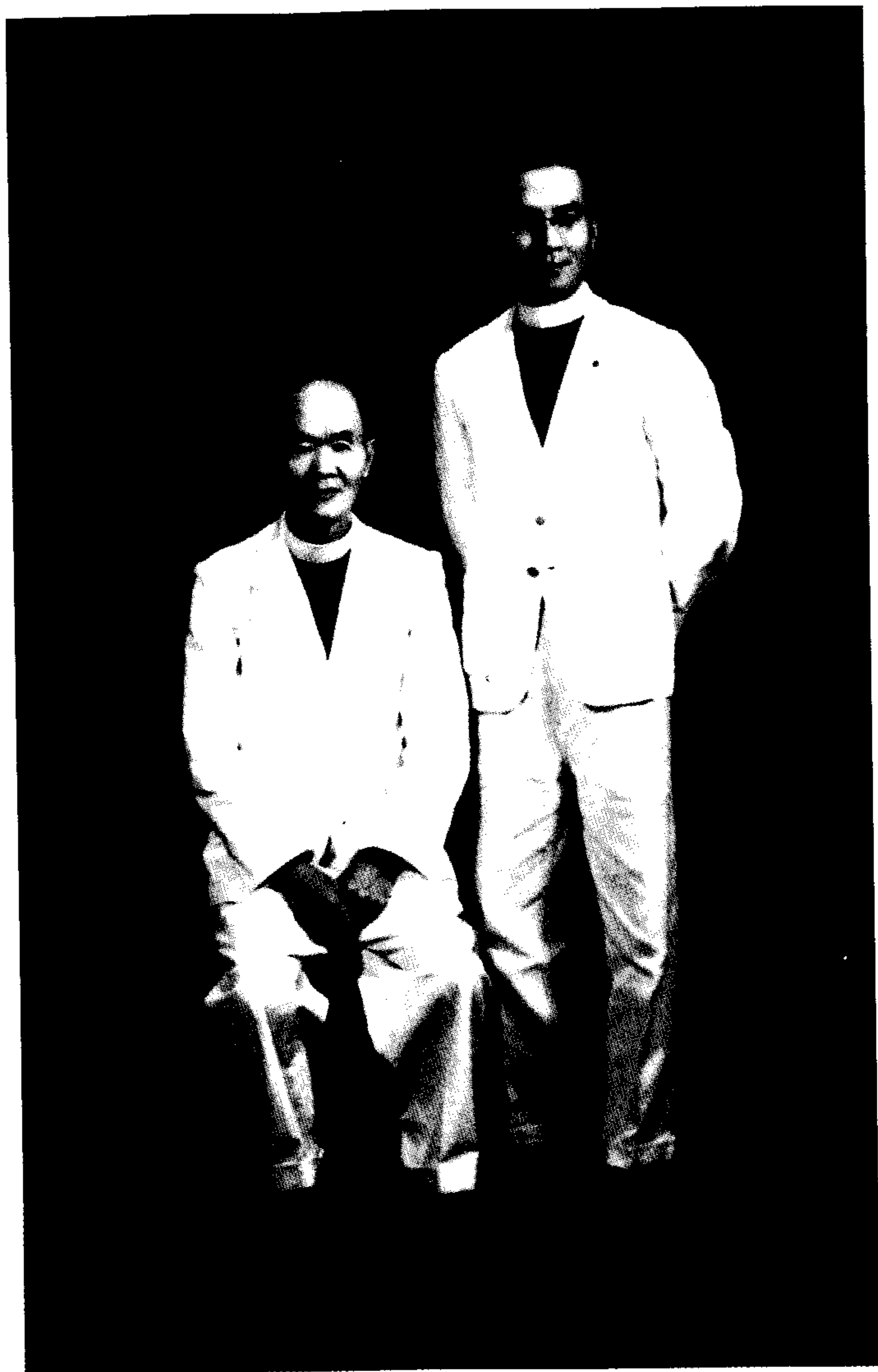
出版者: 新加坡神学院
中文部校友会
监印者: 高景泰、颜金娥校友
校订者: 郑遂蓝长老
封面摄影: 林十里执事
分发处: 1) 新加坡神学院

Singapore Bible College
9-15 Adam Road
Singapore 912809
Tel: 466-4677 & 466-4834

2) 新加坡逐家文字布道会
Singapore Every Home Crusade Co. Ltd.
8, Lorong 27-A Geylang
#02-04/05 Guilin Building
Singapore 388106
Tel: 744-7355 (3 Lines)

3) 叶恩汉师母
Mrs. Yap Un Han
15, Fir Avenue
Singapore 279705
Tel: 468-1978

出版日期: 1995年11月29日



叶恩汉牧师(右)与其先父
叶谷虚老牧师合影

刊前语

谨将此小册子，呈献于父神之前，作为笔者蒙恩蒙召并事奉祂五十六年感恩之祭，愿主悦纳。

谨将此书奉赠新加坡神学院校友及在籍同学，作为纪念多年师友之情。希望书中由衷之言，能给下一辈同工有“一得之愚”之助。

谨将此书奉赠海内外教牧长执。自知书中言论有“管窥蠡测”之处，敬希原谅，并望能收“抛砖引玉”之效。

谢谢薛玉光牧师在百忙中拨冗写序，增光篇幅。谢谢新加坡神学院中文部校友会负起出版一切费用。谢谢高景泰、颜金娥校友伉俪负起付印和监印一切事宜。谢谢郑遂蓝长老校对全稿。谢谢我的师母徐全贞，在我罹绝症过程中，细心照顾，多方鼓励扶助，才能把此小册子于生前完成。

一九九五年十月十二日写於病中

薛序

传道这一行事工，在不够认识主恩主爱的人看来，是没有什么可羡慕。因为传道人待遇微薄，工作特别繁重，又要服事教会中各等各样的人。但那清楚蒙神恩召的传道人，受基督大爱的激励，甘心背负十字架，跟随恩主走崎岖道路，至死都无怨言，令人敬仰不已。

在好多年青传道人的心中，常会想到，若是那些被神重用的牧师和神学院师长，将他们一生所经历的美好见证与事奉主工的心得写出来，供他们阅读并学习，必然对后辈传道人有很大的帮助。

叶恩汉牧师事奉主工已经五十六年，曾有许多年担任教会牧师，神学院讲师及院长，所栽培的传道、牧师难以数计。他实在是一位会讲道又会行道，有美好灵性及圣洁生活见证的牧师和院长。他律己极严，所以当神学院院长时，对学生的要求也很严格。他生平持定舍己爱人、不贪名利、不慕虚荣、委身圣工、耿耿忠心，常常夜以继日勤奋工作。凡是较多认识他的人，都对他极其敬爱。

在他从新加坡神学院院长一职荣休之后，有十七年之久，仍然忠勤服事众教会，藉着他每次传讲有充沛灵力的信息，造就许多信徒。最近临到晚年，他汇集一生传道与教学的心得，写成《传道人面对的问题》一

书，作为他向神感恩之祭，并以赠送神学院校友及在籍同学，也赠送教会牧师及长执，帮助他们为主打更多美好的仗。

本书内容不是巨篇神学理论，乃是资深传道人亲身事奉恩主的心血结晶。叶牧师为写此书付出他最大的爱、全部精神与力量，甚至在他重病中竭力赶工，直到写完。

书中提到传道人的献身及蒙召，可供青年传道者反省；对传道人的家庭生活有宝贵的劝勉；对传道人可能遇到的试探陷阱，灵性方面须防骄傲、嫉妒及灵里虚空，生活方面应特别当心与异性关系及金钱问题，这些都是传道人终生不可忽略的教训。

从阅读本书，使我们看到一位被神重用的忠心仆人，他对后辈传道人的厚爱，不仅限于在职之日，更是到他晚年衰老一息尚存之际，仍然燃烧不止。愿神使用此书激励我们走在叶牧师之后的传道人，事奉主更加火热，并且效法这一位恩师所留下爱神爱人的美好榜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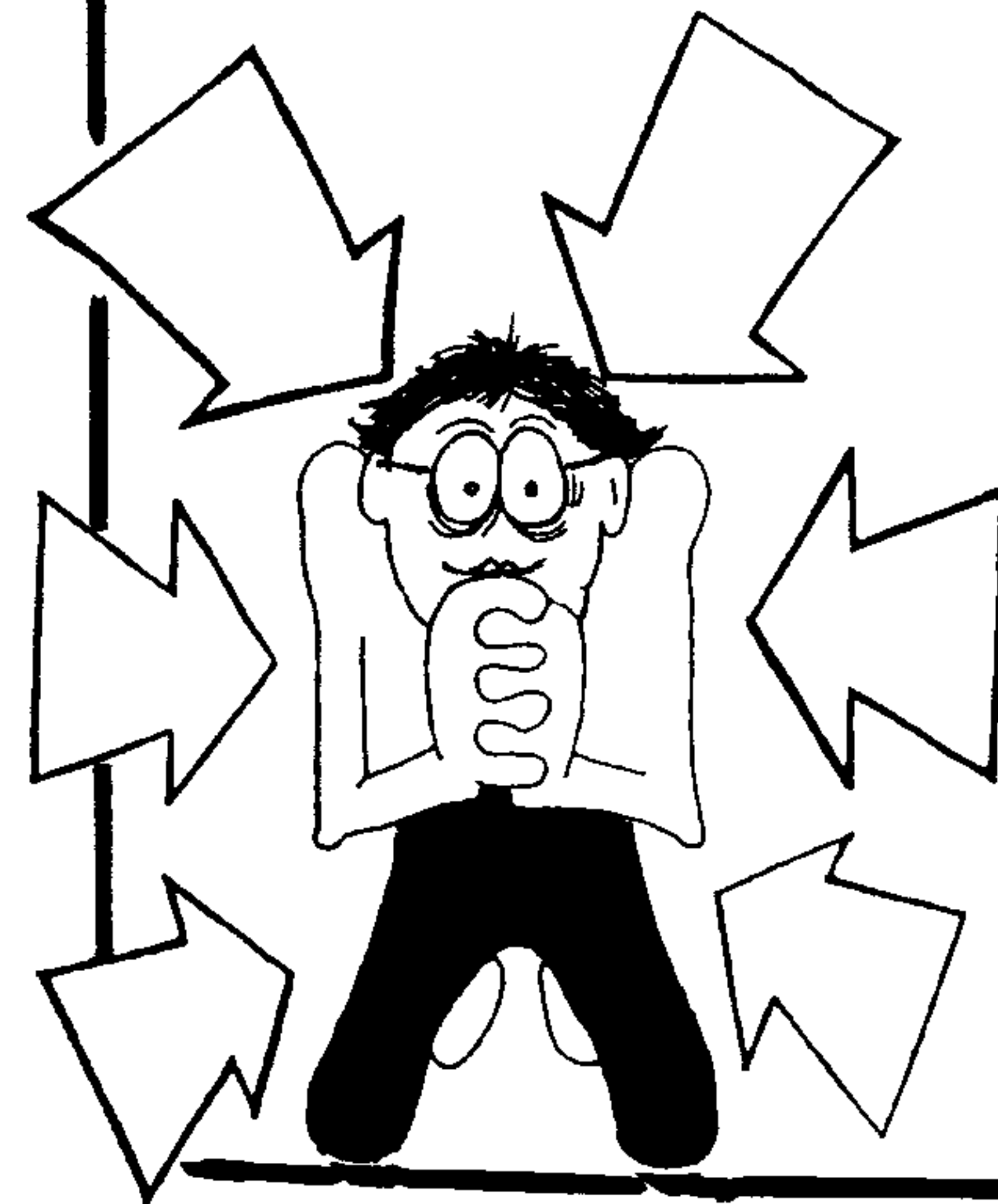
薛玉光敬序
一九九五年九月十八日

传道人面对的问题

目录

第一章	传道人与献身	-----	7-15
第二章	传道人与蒙召	-----	17-28
第三章	传道人与气质	-----	29-42
第四章	传道人与事奉	-----	43-57
第五章	传道人与讲道	-----	59-71
第六章	传道人与家庭	-----	73-85
第七章	传道人与精神压力	-----	87-102
第八章	传道人与陷阱	-----	103-118
第九章	传道人与教会纠纷	---	119-138
第十章	传道人与自知之明	---	139-154
第十一章	传道人与功成业立	---	155-172
第十二章	传道人与奖赏	-----	173-185

传道人与献身



第一章

传道人与献身

一、献身的呼召

保罗在罗马书第十二章第一节发出呼吁：“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

培灵会常引用这节经文，作为劝人献身的根据，认为献身事主，成为全职传道人，是最高贵的，是活得最有意义和价值的。中国古代对于读书人的尊崇：“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今日培灵会也几乎唱同样的高调：“万般皆下品，惟有传道高。”

其实，保罗的呼吁，不是特为呼召人献身做“全职”的传道人；他乃向每一位基督徒发出呼吁。要知道基督徒的一生，就是献身为主而活的人生。

保罗在罗马书十章14-15节说：“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未曾听见祂，怎能信祂

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

神在旧约时代呼召人起来做祂特别的仆人，都是个别的。《以赛亚书》记载先知以赛亚的蒙召：“我又听见主的声音说，我可以差遣谁呢？谁肯为我们去呢？我说，我在这里，请差遣我。”（赛六8）。

神呼召摩西，更是完全出乎他意料之外。神在烧不毁的荆棘火焰中，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那自有的打发我到你们这里来。”（出三14）。

撒母耳的蒙召是在他孩童时期。他首次听见耶和华的呼唤，还以为是以利呼唤他；因为当时他还未认识耶和華，也未得耶和華的默示。到了第三次，他才知道是耶和華呼唤，才晓得回答说：“请说，仆人敬听。”（撒上三10）。

神呼召以西结，先对他说话，灵进入他里面，使他站起来，然后对他说：“人子呀，我差你往悖逆的国民以色列人那里去。”（结二3）。

新约时代，我主耶稣基督呼召全职事奉祂的人，也是个别的。马太坐在税关上，主对他说：“你跟从我来。”（太九9）；彼得和安得烈在海边撒网，主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太四19）；雅各和约翰跟父亲西庇太在船上补网，主呼召他们，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主。（太四21，22）。

保罗的蒙召，更像神“裂天而降”，把逼害教会信徒的扫罗打下马来。保罗不认识主

说：“主阿，祢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徒九5）。

在圣灵带领之下的今日，神呼召人的方法虽有改变，不再常用异象或直接呼唤的方法；然而神呼召人的原则是不变的——是个别的，不是集体的；是在人灵里做潜移默化的感动工作，不是在讲台上高声疾呼叫人举手签名。

二、献身事主的代价

我主在开始呼召门徒时，就清楚告诉他们要付出代价。祂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太十六24）。“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路十四26，27）。接下去，我主设两个譬喻，一为盖造一座楼，要人先坐下“算计花费”，一为带一万兵出去打仗，要先“坐下酌量”。那就是说，要跟从祂作祂的门徒（今日全职传道人），要先“计算”、“酌量”代价——背十字架的代价。

难怪主说：“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太廿二14）。

主呼召人跟从祂的脚踪，做个全职的传道人，不是叫人“穿牧师袍”、“高踞讲台”教训人，斥责人，甚至有时候把讲台当做“炮台”，发泄私恨。若遇有宴会或大场面，等候人请他坐首席——体体面面，威风凛凛。（路十四7-11）。

当西庇太的太太领二子雅各和约翰见主，求主在荣耀里给她的儿子坐左右位。主对他们说：“我所喝的杯，你们能喝么？我所受的洗，你们能受么？”（可十38）。又说：“在你们中间，谁愿为首，就必做众人的仆人。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可十44，45）。

传道人是主的仆人，跟从主的脚步服事人。

John Stott (现代神重用的英国教会领袖)在他的书《传道人的楷模》指出：传道人不是先知，不是使徒，也不是“胡言乱语者”，乃是管家。管家是什么？是从众奴仆中选出来担任指挥家务的责任，身份还是“奴仆”。（创廿四2，亚伯拉罕的管家）。难怪保罗写信，时常自称是“耶稣基督的奴仆”——罗一1；腓一1；多一1。

约瑟在埃及做波提乏的管家。他的工作是招待客人，为客人预备洗脚用的水，为他们的驴子预备草，又负责宰杀牲畜，预备饭食……。这一切在人的眼中看为又卑又贱的工作，不会使人觉得光彩，自高自傲。

笔者自1939年蒙召事主，已经五十几年。一半时间在教会，一半时间在神学教育事奉。根据多年在国内外的观察，总觉得呼召人做全职的传道人，是非常严肃的事情。在培灵会中，台上的讲员要求人不要销灭圣灵的感动，要绝对顺服，要立刻举手表明心志，并且强调“一次奉献，永不收回”。

这种呼召的动机，原为体贴主的心意：“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太九37），无可厚

非。然而我们不要忘记主在下面的吩咐：“所以你们当求庄稼之主，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太九38）。主的吩咐是“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不是代替祂呼召工人，打发工人。

当然，少数人早有应召的感动，等候时机来临。培灵会中的呼召，正是他们决志献身的机会。但是绝大多数人，毫无心理准备，对于这突如其来的呼召，可能因为台上的声泪俱下的苦求，聚会气氛温度的上升，看见别人举手，自己也懵懵懂懂的、莫名其妙地举起手来，就这样地对自己说：“我是个奉献者”，人家也用同样的眼光看待他。

这样的决志，可能带来几种弊端：

1) 若决志者日后清醒过来，觉得一时冲动，贸贸然的举动是错误的；然而不敢向人表白，承认错误。

2) 若日后他没有履行诺言，终身可能受“罪咎感”的苦楚，怕自己是“约拿”，怕神的“追捕”来临。

3) 他在教会的事奉，若不比别人更落力更出色，常使他自卑自贬，灵性倒退。

此外，还有更可怕的弊端。若决志者是因为学校会考落第，无法升学，或现有职业不能称心如意，现在听见台上热烈的呼召，认为做“传道”也是一份不错的行业，“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就一时兴高彩烈地响应。教会也因为一个“天国英才”（尤其是男性）出现，奖励有加，支持赞助，不遗余力。他也就这样很顺利地踏进神学院大门。

若在神学院受造就期间，神恩悯他、呼召他，那是好的。(这是有些神学生的经历)。若神不呼召他，他仍然愿意做个“毛遂自荐”的“雇佣兵”，勉勉强强地混过四年时间。毕业以后踏上工场，他根本不会做“牧人”，只会学做“雇工”(约十12)，甚至有时候变成教会“害群之马”、信徒的“绊脚石”！(即主耶稣所说的‘贼’和‘强盗’)。

这不是说，教会聚会或培灵会，不应该鼓励人献身事主。不！庄稼已熟，是事实；工人缺少，也是事实。教会长者有责任传讲献身事主之道，可以提供自己或别人的经历，作为参考，并且迫切地祈求庄稼之主，打发工人。若发现教会里事奉行列中有优秀人才，要暗中为他们祷告，求主按照祂的旨意行事。若主的呼召临到他们，就要继续辅导他们、协助他们。为了神的国度、教会的前途，教会长者必须慎思明辨，顺着圣灵行事。

我们听听两个被神重用的“传道人”的见证：

“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我若甘心作这事，就有赏赐；若不甘心，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林前九16, 17——保罗的见证。)

“我若说，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讲论，我便心里觉得似乎有烧着的火，闭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利米的见证——廿9)。

有类似见证的献身事主者，必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一13)。

主耶稣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约十五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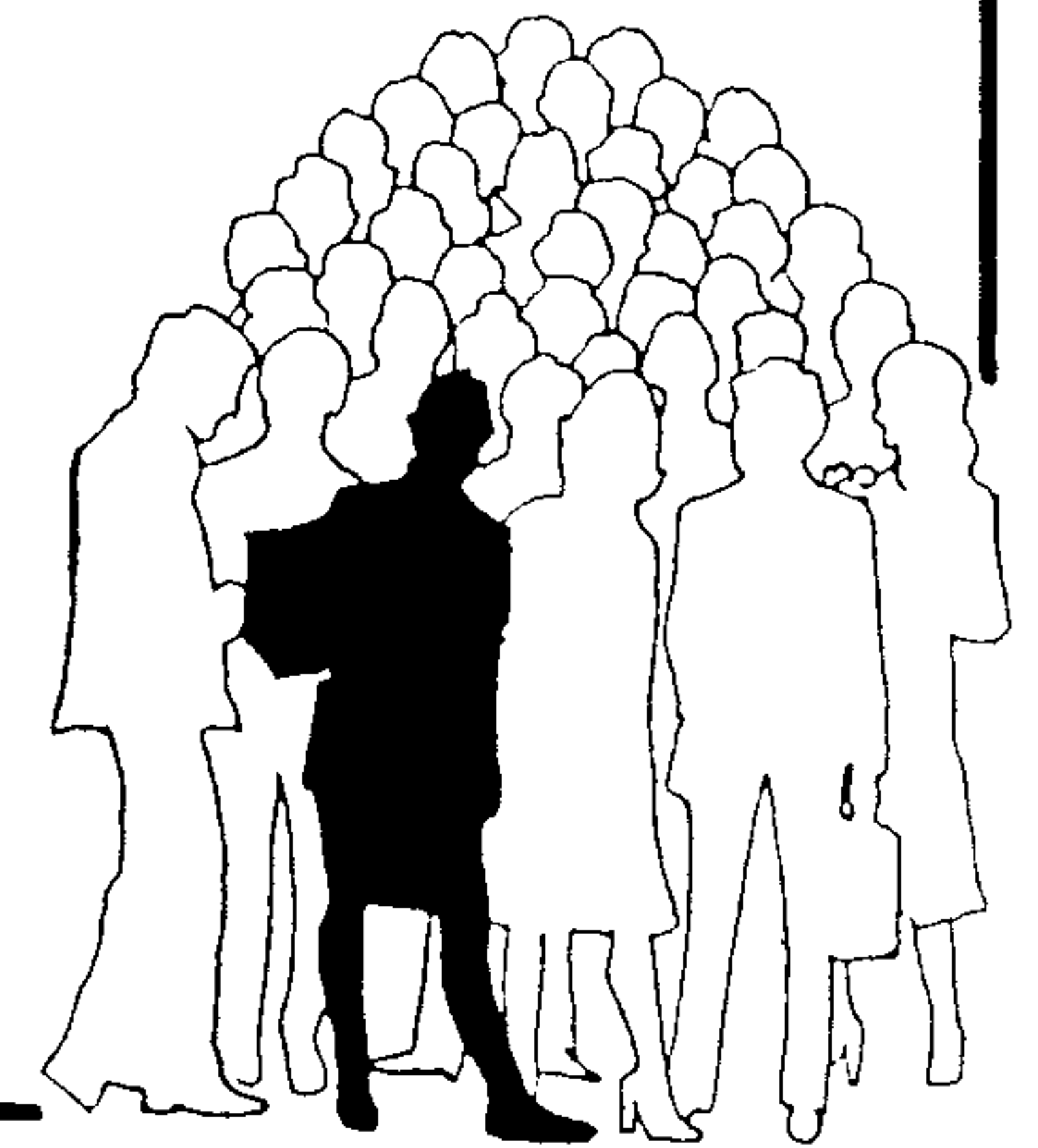
司布真 Charles Spurgeon 劝年轻人若能从事别的行业，就不要考虑传道。

Ben Patterson 在 *Mastering The Pastoral Role* 《如何做个好牧师》一书中写着：“服事基督，是神的呼召；不是职业，不是人们赖以谋生的工作。我们努力工作，是为了回报神的呼召。人若把服事看成职业，就是贬低神的呼召。为呼召而工作的人是快乐的，为职业而工作是一场灾难…人不应以任何一种资格、学位，来混淆呼召的本质。…也没有一种经验或成功的服事能取代呼召。”

他又说：“传道不是职业，而是服事。所需要的基本条件，不是专业技能，而是听见并顺服神的呼召。也就是说，我们必须保持安静，保持与神亲近，以致能听见祂的声音，受祂永恒的膀臂支持，完成那不可能的任务。”

“对呼召有了这种认识，我才会考虑服事的‘专业’(训练)部分。因为唯有把工作看成呼召，我才能忠心处理所有事务。”

传道人 与 蒙召



第二章 传道人与蒙召

一、蒙召的重要性

“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我为这福音奉派作传道的、作使徒、作师傅。为这缘故，我也受这些苦难；然而我不以为耻，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提后一9, 11-12)。

保罗有圣召在身，所以他受苦难，不以为耻。因为神的呼召，使他知道他所信的是谁，也深信神会保全保罗所交付祂的，或祂所交付保罗的。

这是传道人成败的主要关键——神的呼召。

神的圣召带来神的保证：祂既呼召，祂必使用；祂既使用，祂必负起责任，保守我们不至于全身跌倒。

我们清楚神的呼召，深信圣召所带来的保证，我们就会无论得时不得时，仍然站稳

传道的岗位；我们就不至于灰心丧胆，中途变节。

为什么呢？因为神呼召我们，就把“宝贝”放在我们里面。

保罗说：“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林后四7-9)。

这“莫大的能力”，神不但赐给保罗，也赐给其他使徒。我们看见教会一创立，神即藉着使徒们彰显这“莫大的能力”：

徒二章——讲道的能力(五旬节三千人归主)。

徒三章——医病的能力(生来瘸腿的得医治)。

徒四章——官府前大胆作证的能力(彼得、约翰)。

徒五章——对付罪恶的能力(亚拿尼亚夫妇)。

徒六章——应付教会面对问题的能力(寡妇供应问题)。

徒七章——为主殉难的能力(司提反)。

历代神呼召人的方法，可能因时制宜；但是祂那呼召人的原则，却永远不变。

保罗说：“作使徒的保罗(不是由于人，也不是藉着人，乃是藉着耶稣基督，与叫祂从死里复活的父神)……。”(加一1)。

第四世纪希腊教会教父 John Chrysostom 说：“不是人、天使、天使长，乃是圣灵设立此一职分——呼召人做特别工作的职分。”

第十六世纪改教先锋 Martin Luther 马丁路得说：“要严厉警告人，无论有多大才干、学问，不可贸然担任圣职，除非有神的呼召。”

Dr. Adam Clarke 说：“人不可贸然担任圣职，除非他真实知道是由于圣灵的感动。人若自己以为受过训练，就应当担任圣职，这是大错特错的。因为人所设立的，神会拆毁”。

英国的教会，对教牧候选人发一问题：“你是否知道是圣灵感动你，为要荣耀神和教导祂的子民而担任这圣职？”

“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罗十15)。

二、蒙召的印证

(一) 一个蒙召的人，必须有真实“重生得救”的印证。

受洗，领圣餐，加入教会，不一定是真实“重生得救”的印证。

古时以色列百姓出埃及的时候，会众当中有许多“闲杂人”，这些人日后成为百姓犯罪的陷阱。我主耶稣设有麦子和稗子同时长大在同一园地的比喻(太十三章)，今日教会也难免面对“鱼目混珠”的问题，尤其是那些随随便便接受人加入教会的教会。

有才干，能站讲台读经、领祷，甚至能引经据典的见证，也不一定是真实“重生得救”的印证。笔者曾经看见神学毕业，能言善辩的所谓“优秀人才”，日后为非作歹，结果锒铛入狱。

所以教会必须严密注意，一个声称乐意献身的人，不只是看他在教会里的事奉是否有声有色，更要注意他(或她)个人的灵性道德生活：个人方面，对神是否敬畏虔诚，与神的关系如何？在家中，与家人，尤其是父母，关系如何？在教会里，对长辈平辈下辈，及同性异性关系如何？一个喜欢“哗众取宠”、“说长道短”、“刚愎自用”、“性情暴躁”、“落落寡欢”的人，不论他(或她)有天大的才干，千万不可轻易接受他的申请，介绍他(她)进入神学院受训。

(二) 一个蒙召的人，必须有灵里蒙召的印证。

神的呼召，不一定采用呼召保罗时的方法。但祂会用类似先知以利亚的经验。

列王纪卷上十九章告诉我们，以利亚在何烈山洞里时，不在烈风和地震中听见神的声音，乃在火后有微小的声音(12节)，听见神对他说话。

这种微小的“说服”声音，人无法取掉，因为是深藏在人心灵底处。无论人到那里，它跟着人到那里，连续地“出声”，一直到人完全顺服为止。

有这“灵里呼声”的人，当然会有一段挣扎时期。他会看到全职事奉的重任和难处，同时也会看到自己的软弱与无知。

摩西蒙召时，曾经对神说：“我是什么人，竟能去见法老，将以色列人从埃及地领出来呢？”(出三11)。

耶利米蒙召时，也同样对神说：“我不知怎样说，因为我是年幼的。”(耶一6)

但是，神若呼召，神必保证。祂对摩西说：“我必与你同在。你将百姓从埃及领出来之后，你们必在这山上事奉我。这就是我打发你去的证据。”(出三12)。

神对耶利米先知也做同样的保证：“耶和華对我说，你不要说我是年幼的。因为我差遣你到谁那里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说什么话，你都要说；你不要惧怕他们，因为我与你同在，要拯救你。这是耶和華说的。”(耶一7-8)。

(三) 一个蒙召的人，必须灵里对传道的负担有迫切感。

如同耶利米的经历：“我若说，我不再提耶和華，也不再奉祂的名讲论，我便心里觉得似乎有烧着的火，闭塞在我骨中，我就含忍不住，不能自禁。”(耶廿9)。

又如同保罗的经历：“我传福音原没有可夸的，因为我是不得已的。若不传福音，我

便有祸了。我若甘心作这事，就有赏赐。若不甘心，责任却已经托付我了。”(林前九16, 17)。

保罗教导提摩太如何选择教会监督(长老)：“人若想要得监督的职分，就是羡慕善工，这话是可信的。”(提前三1)。

为何保罗须要加上这一句话：“这话是可信的”？

按英译本 The Amplified Bible, 保罗的话是：“这话是真实而且不可拒绝的(irrefutable)……若有人迫切地寻求监督的职分，他是羡慕一份卓越的事工(an excellent task)。”

蒙召的人，对神的事工，必须认为是他一生所能选择的最好的工作。不管别人如何批评论断，他会不顾一切果断的接受神的呼召。所谓“善工”，不是因为它能供应人的需要，乃是神的呼召。传道不是“职业”(profession)，乃是“拥有”(possession)神的使命和恩典。

有位大教会的牧师寻找 Dr. Howard Robinson, 对他说：“Howard, 我决定辞职不再做传道工作了。” Dr. Robinson 回答说：“很好，我很高兴听见你这样说。”那位牧师大受震撼，说：“你是什么意思？” Dr. Robinson 说：“若你能够放弃传道工作，永不再传道，那就证明你从来没有蒙召的经历。很好，你就辞职不干罢！”

两星期后，那位牧师再找 Dr. Robinson 说：“你说得对。我不辞职，永不辞职！”

(四) 一个蒙召的人，必须有相当的智慧和见识。

生为即将跨进廿一世纪的传道人，在智慧和见识上，纵使不能胜人一筹，但也不能瞠乎人后。

保罗说：“我们传扬祂，是用诸般的智慧，劝戒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西一28)。

主耶稣说：“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太廿四45)。

传道人是神家的“管家”，我主不但要求他“忠心”，也要求有“见识”。

笔者曾经听先父(叶谷虚牧师)说，百余年前，基督教起初传至福建南部，当时的闽南教会，因为人才孔缺(当时还没有神学院之设)，所以为了救济燃眉之急，凡能唱好圣诗十三首(当时闽南教会只用十三首诗歌)，并能够把圣经朗读清楚的，就可以担任传道。

第二次大战前的南洋教会，因神差遣祂的仆人宋尚节博士南来领会，教会奋兴，信徒大发热心，结队布道。经过了三年半日本统治下的蛰伏不动的时期后，有些年纪大的弟兄，再次自告奋勇，抱本圣经，到处要求教会开门，让他们讲解圣经。笔者很尊敬这些前辈，只是对他们要求学像布道家，到处领会，不敢苟同。虽然他们喊的口号很响亮：“放生理(生意)，讲道理。”然而实际上只有

“热心”，而没有“智慧和见识”(对于圣经没有充分的认识)，无法造就信徒。

时处今日电脑科技日新月异的年代，一般人(包括信徒)对于传道人的要求很高。既然传道人在神的家是“管家”，也就是带领教会的领袖。若传道人的智慧见识，完全不能跟时代并驾齐驱，如何博取信徒的信任，和社会人士的尊敬？

但，话得说回来，智慧和见识，绝对不能取代“灵性”(与神的密切关系)。有位教会长者问神学生说：“你是否念神学准备做传道？”那神学生不假思索地回答说：“不！我是个传道来念神学。”

一个很大的差别：为“做”传道而念神学，和因为“是”传道而念神学。

(五) 一个蒙召的人，必须是个道德上无可指责的人。

保罗教导提摩太有关于担任圣职的要求：

对监督(长老)——“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有节制、自守、端正、乐意接待远人、善于教导……只要温和，不争竞、不贪财……”(提前三1-7)。

对执事、女执事——“也是如此。必须端庄，不一口两舌，不好喝酒，不贪不义之财，要存清洁的良心，固守真道的奥秘……不说谗言，有节制，凡事忠心。”(提前三8-11)。

有以上条件的人，保罗又说：“这等人也要先受试验，若没有可责之处，然后叫他做执事。”(提前三10)。

为何保罗的要求如此严格？

因为传道人是蒙召专职事奉的人，是“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作信徒的榜样”的人(提前四12)。

若对一般长执的要求须要严格，对蒙召做专职传道，更须加倍严格。

(六)一个蒙召的人，必须有坚强的体魄与心志。

传福音牧养教会的事工，是非常繁重的工作。工作所带来给身体和精神的压力，是难以一言道尽！若非神的怜悯和保守，是很不容易担当得起的。

虽然我们不一定会遭遇保罗在林后十一23-33所提的各种苦难，但是他所受的精神压力，我们是无可避免的。

他说：“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林后十一28, 29)。

当然，距离保罗时代两千年后的今日社会，情况复杂千百倍；教会和传道人所要面对的问题，是保罗所难想像得到的。

所以，一个体格“弱不禁风”的人，无法适合担任传道圣职；一个“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懒惰虫，也不适合；一个“意粗性急”、“急功近利”的人，也不配担任。

传道人须有保罗的体魄和心志：

“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林后四8-10)。

你说会么？会！因为保罗所拥有的“宝贝”，我们也可以拥有。他说：“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林后四7)。

(七)一个蒙召的人，必须得教会的认同。

保罗在提前三10，主张献身担任传道圣职的人，必须先受考验。那就是说，要先得到教会的认同。(最好要经过长执会审查通过。)

虽然教会的声音不一定代表圣灵的声音，但若各方面的条件符合，那么教会的声音就可以认为献身传道的最后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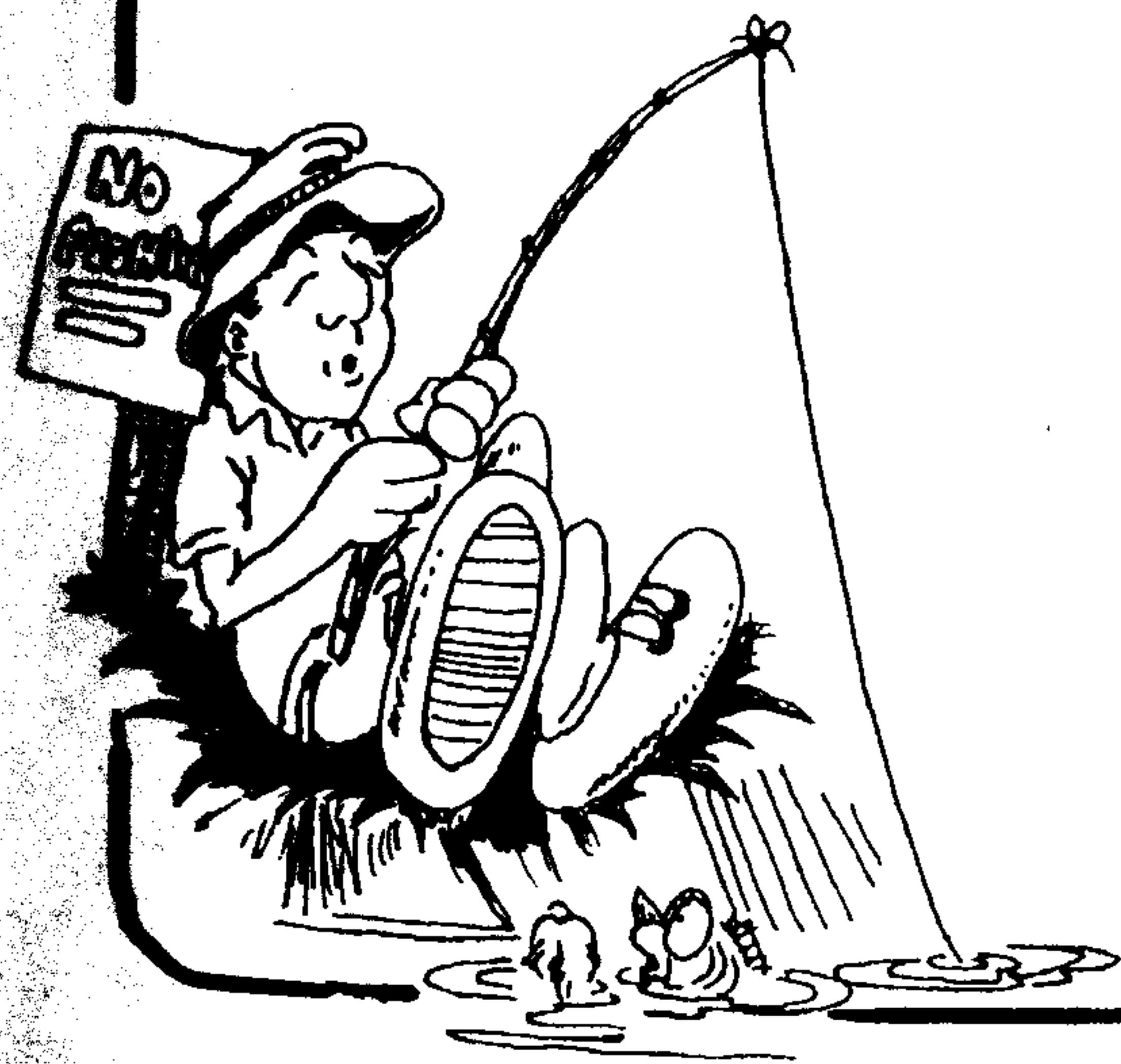
初期教会的使徒们推选七位执事，不是他们开会通过决定的，乃是他们召聚会众按他们的资格(“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智慧充足”)而选出的。

很多时候，教会的声音，可用以抑制那些一时情感冲动就贸然献身的年青人。请注

意，不是“好人”就可以担任传道圣职，乃是“蒙召”的人才可以。

有一次，一个青年人，找司布真 Spurgeon (英国名牧)谈他蒙召的经验。他说，他曾经有一晚上看见天空闪烁着两个大字母：“P. C.”。他解释，那就是 Preach Christ (传讲基督)，可见神呼召他做传道。司布真不慌不忙地回答说：“P. C.也可能是 Plough Corn (种谷子)。这所谓“异象”根本不可能作为你献身的依据！”

传道人 与 气质



第三章 传道人与气质

一、气质是什么

“气”是一个人外表的表现(生活)；
“质”是里面的实质(生命)。

保罗对提摩太说：“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轻，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作信徒的榜样。”(提前四12)。这是关于传道人外表的表现(生活——“气”)。

他在哥林多后书四7见证说：“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这是关于传道人里面的实质(生命——“质”)。

合而论之，传道人的气质，就是里面的生命，在生活中表露出来。

何种生命，即表露何种生活——

属血气的生命，表露属血气的生活。

属肉体的生命，表露属肉体的生活。

属灵的生命，表露属灵的生活。
(林前二14至三5)。

传道人的事奉，重点不在于工作、方法，或本身所获得的学历、经验等，重点是生命(属灵的生命)。

二、传道人的生命

滕近辉牧师说：“一个真正事奉神的人是用生命去事奉，用生命去讲道，用生命去工作……这种生命的事奉是工作事奉的基础。有丰盛生命的事奉者，在最不容易的环境仍能结出果子，站立得稳。”

他非常佩服十八世纪Moravian弟兄会宣教士的事奉。

该会创立于1722年一小镇叫Herrnhut(意：‘主的守卫者’)。他们是从受逼迫地区逃出来的‘宗教难民’(后称为清教徒Puritans)。来到那地受Count Zinzendorf的保护。

开始时，Moravian弟兄会信徒只有六百人。他们就积极推动福音事工。有几个特点：

1)他们对海外布道工作是全会众全力以赴的事工。

在最初一百五十年中，差派2,158名宣教士往世界最艰难的地区布道。所派出去的宣教士都是自己的会友。这是从来不打破的纪录。

2)宣教士并不依赖总会在经济上支持，而是自食其力，像保罗一样。

总会只是在必要时赞助。宣教士的生活水准，跟当地居民一样，打成一片。

3)宣教士有极强烈的开荒精神。

他们比到印度宣教的William Carey(通常人称他为‘宣教之父’)早六十年，比来中国戴德生(英人)早一百五十年。

1732年——他们向欧洲中部山区拓荒

1733年——到Greenland

1734年——到美洲印地安人地区

1735年——到南美Suriman

1736年——到南非洲

1737年——到北极

1740年——到斯里兰卡

1742年——到中国

1747年——到波斯、伊索比亚、俄罗斯、印度、西印度群岛。

4)他们的宣教工作是他们属灵生命的自然流露。

他们一切的事奉，都是生命的流露，不须要推动监督。

5)丰盛生命的来由——他们热爱基督。

差传事工是这种爱慕的表现之一。差传的唯一动机：‘爱主’。

Count Zinzendorf说：“我是有一个热烈爱慕的对象，就是基督，只有基督。”

6) 他们表现坚持到底的毅力。

早期他们派 160 名宣教士到 West Indies 工作，75 人死于热带疫症。

有一位在 Greenland 工作的宣教士这样写：“看哪，我们每天涉过雪野冰湖，寻找引领丧失灵魂归向基督。我们欣然忍受困苦与缺乏，为要宣扬神的羔羊为我们受苦。”

三、生命事奉的表现

有五方面的表现：

(一) 澈底献身委身

“献身”——把生命献上。

“委身”——把生命委托。

一个真正奉献自己给神的人，必是澈底献身，全然委身——打破一切偶像，单单事奉主，并且继续不断地去除掉一切不出於神的追求目标。

(二) 有强烈的使命感

奉献者全然献身委身，就产生一种新的追求焦点——传福音、领人归主。

1) 对所传的信息有绝对的信念。

主耶稣先给门徒看祂的手和肋旁，然后才差派他们：“父怎样差遣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约二十 21)。

先有信念，后被差派；先有信念，对所传的信息，绝不怀疑。

2) 有绝对信念的奉献者，自然愿意为福音付最大代价。

信念改变，价值观改变，工作态度也改变。

保罗说：“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 8)

3) 藉祷告去支取圣灵能力。

事奉、祷告、圣灵能力有紧密关系。

祷告就是工作——神喜欢向那些真心用祷告表示倚靠祂的仆人施恩。

有位主内长者说：“没有祷告的领袖，只会幻想做梦，却没有异象。有圣灵在事奉者里面，才有生命活水的江河流出来。”

(三) 藉圣灵充满把生命流露出来

有了圣灵，才有属灵的生命；有了充满的圣灵，才有丰盛的生命。所以美好的属灵生活，是丰盛生命自然的流露。(约七 38)。

看看初期耶路撒冷教会如何流露生命：

- 1) 能力——见证的能力(徒二 41, 47)
刚强不怕的能力(徒四 13)
为主受苦的能力(徒五 40)
行神迹奇事的能力(徒三 6)

- 2) 同心合意——彼此相爱(徒二 46)，为福音齐心努力。

3) 奉献——伟大的牺牲舍己(徒二45; 四32)

4) 喜爱亲近神——“恒切在殿里。”(徒二46)

5) 大有喜乐——“存欢喜的心吃饭。”(徒二46)

6) 美好的见证——“得众人喜爱。”(徒二47)

生命流露自然的结果：“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徒二47)。

(四) 胸怀宽广，表现气质

有主耶稣的胸怀——

约翰对主说，他曾看见一个人奉祂的名赶鬼，求主禁止他。主说：“不要禁止他，因为不敌挡你们的，就是帮助你们的。”(路九49)

有保罗的胸怀——

“有的传基督是出於嫉妒分争，也有的是出於好意。这一等是出於爱心，知道我是为辩明福音设立的；那一等传基督，是出於结党，并不诚实，意思要加增我捆锁的苦楚。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无论怎样，基督究竟被传开了。为此我就欢喜，并且还要欢喜。”(腓一15-18)。

有摩西的胸怀——

民数记十一29记载：有少年人跑来告诉摩西，有两个人在营里说预言，约书亚请摩西禁止他们。摩西说：

“你为我的缘故嫉妒人么？惟愿耶和华的百姓都受感说话。愿耶和華把祂的灵降在他们身上。”

民数记十二1记载：摩西娶了古实的女子为妻，姐姐米利暗和哥哥亚伦，就毁谤他。但是“摩西为人极其谦和，胜过世上众人。”(这是神为他作的见证)。

有了宽广的胸怀，我们就会：

1) 接受异己者

领受浸礼的基督徒和领滴礼的基督徒，就肯一同领受圣餐(主餐，擘饼)。

一个相信“一次得救永远得救”的人，就愿意跟相信“得救之后，仍可能灭亡”的弟兄来往交通。

一个相信“前千年论”的，也不愿意指责相信“后千年论”或“无千年论”为异端。

高举“灵恩”的，跟不特别高举“灵恩”的教会和信徒，就会携手齐心，为福音而努力。

2) 接受新的挑战

时至今日，还有许多教会领袖；对“差传事奉”有偏见。乡村教会固然以人数少、经济力弱而有托词(其实，小教会也可以小做)。许

多城市教会，人财两盛，但为了偏见，却宁愿把巨款存银行生利，而不愿把神所赐的金钱，作为广传福音、抢救灵魂的圣工。

再者，教会的事工有如“逆水行舟”，不进即退。处今日科技资讯日新月异的时代，许多教会不以传福音为当务之急，依然采用几十年来的陈旧方法——礼拜天“做”礼拜；周日有个祷告见证会；周末即有教牧或长执“巡家”（探访）。领袖们对教会传福音的使命，视若无睹，没有计划、组织、训练、推动和采用新科技所供应的新方法。

(五) 传道人的气质也在衣著和仪态表现出来

先知以利沙被书念的妇人认出来：“我看出那常从我们这里经过的，是圣洁的神人。”（王下四9）。

当代的先知似乎有特别的服装。列王纪上十九19告诉我们，以利亚把自己的外衣搭在以利沙身上。

仪态比衣饰更重要。衣饰只是仪态的一部分。仪态是人格具体的表现。一举手，一投足，一句话，一颦笑，都会引人重视或鄙视。

唐佑之牧师主张要有美好的仪态，须有敬虔的操练。有两件事必须做：一为灵修，这是心灵的修养；一为读书，这是心智的培养。

四、如何培养属灵的生命

保罗告诉我们他自己经历过的秘诀：

“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

“身上常带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因为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林后四7-11）。

(一) 主的“死”与我们的“老自己”（肉体——犯罪的天性）

让主的“死”在我们身上做“杀死”的工作，就能使主在我们里面的生命显明出来。

杨绍唐牧师说：“一个人得救以后，犯罪是他最怕的；生命经过对付以后，老自己是他顶恨恶的。”

如同约伯，在炉灰中厌恶自己，因为老自己是我们的仇敌。

一个不会“死”的传道人，就不会做出“活”的工作来。

“死”是什么意思？

“死”就是不动，没有见过“死人”有何活动。没有钉死的“肉体”的活动，根本不能成就神的工作。

今日教会充满着“老自己”(没钉死的“肉体”)的活动:

(例) 1) 在事奉上

a) 有热心却凭己意

使徒行传七 34——摩西打死一埃及人，自以为是神藉他的手搭救自己的同胞。

撒母耳记上十五 15——扫罗不遵神的命令，留下亚玛力人上好的牛羊献祭，以为神必悦纳。

许多时候，我们以为为神做，奉主名而做，都是好的。殊不知不遵行神的旨意，不等候神的时间而做的，在神眼中是犯罪。

b) 听听我主对那些奉祂的名传道、赶鬼、行许多异能的人说的话：“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罢！”(太七 22, 23)。

2) 在配搭上

a) 喜欢抓权，要人服从。

b) 固执成见，为细小事争执不放。

c) 自高自大，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罗十二 3)

d) 单独工作，不与人配搭。

3) 在灵性追求上。

a) 喜用属灵腔调。

b) 显出经历丰，灵性高，喜人称赞。

c) 单独追求，不跟人一同追求——祷告。

d) 祷告会中，不祷告不出声，一祷告即长气不停。

e) 听道——只会批评，不会领受。

(二) 我们的“老自己”(肉体——犯罪的天性)应如何受对付

加拉太书五 24：“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

十字架非但把旧人(老自己，肉体)钉死，且把基督的生命释放出来，并且把生命赐给人。

约翰福音十二 24，主耶稣说：“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

基督的生命与十字架是分不开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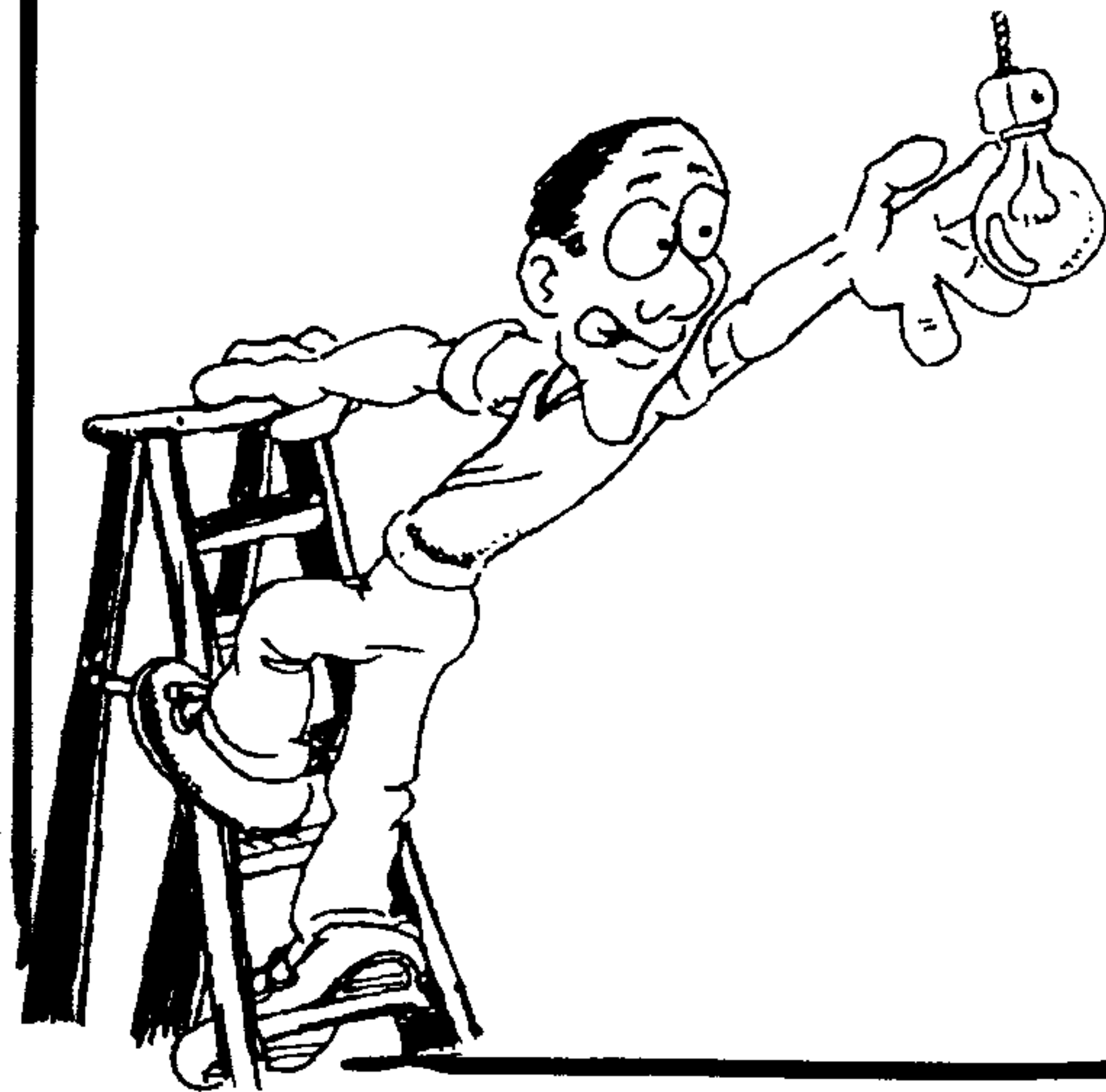
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有多少，乃看祂的十字架的“死”在我们里面有多少。

罗马书六 5, 8：“我们若在祂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也要在祂复活的形状上与祂联合。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就信必与祂同活”。

基督是藉着十字架活出来，而十字架也把基督带到我们里面来。十字架的形状是“十”，十字架的功用却是先“一”后“十”——先减去我们在亚当里的肉体、血气、天然的生命，然后把基督加进来。所以无论谁的身上十字架，谁的身上就有基督；谁多接受十字架的对付，谁的身上就多基督。

这样，基督在我们里面居首位、掌王权，灵在我们里面就有地位，就会强起来，活起来，就会有属灵的事奉。这样的事奉，才会供应人生命的需要，才能解决人属灵的难处。

传道人与事奉



第四章

传道人与事奉

“以色列阿，现在耶和华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敬畏耶和华你的神，遵行祂的道，爱祂，尽心尽性事奉祂。”(申十12)。

三种事奉：

1) 本位的事奉

“在安提阿的教会中，有几位先知和教师，就是巴拿巴和称呼尼结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与分封之王希律同养的马念，并扫罗。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做我召他们所做的工。于是禁食祷告……。”(徒十三1-3)。

禁食、祷告、歌颂、赞美、敬拜……就是事奉。

2) 生活的事奉

“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人)。”(徒一8)。

一个见证人最主要的任务：要让人们在我们基督徒身上看见基督。

3) 工作的事奉

“于是领受他话的人，就受了洗。那一天，门徒约添了三千人。”(徒二41)。

藉着圣灵恩赐，为神工作。在岗位上尽心尽力，完成神的托付。

传道人在工作上的事奉——六个形像

(一) 使者或报信者 Herald

使者或报信者的责任，就是领受并传扬好信息。

在此，一个重要的问题必须查问：到底使者所传的信息，是从上峰来的，或是自己捏造的？他所传的信息，是否全备：不折不扣，不渗杂质，并且清楚有力？

听听保罗对于传扬福音信息的两个最直接的宣告：

“犹太人是要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林前一22-23)。

“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林后四5)。

(二) 播种人 Sower

传道人所播撒的，是神宝贵的种子——生命之道，并且希望等候落实结果(路八)。

在此，传道人要查问自己：

1) 我是否撒下好种子？是否撒在好的田地？

2) 我是否心存盼望——坚强的盼望，或是可有可无？

(三) 大使 Ambassador

“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大使)，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林后五20)。

“我为这福音的奥秘，作了带锁链的使者。”(弗六20)。

大使是他的国家代表，他的一言一语，一举一动，会增荣或羞辱他的国家。

我们——天国的大使，是否行事为人与“蒙召的恩”相称(弗四1)？我们是在锁链中作“囚犯”或仍然作“大使”呢？

(四) 执事(管家) Steward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1-2)。

我们被派管理神的家，我们忠心么？

(五) 牧人(牧师) Shepherd

以西结书卅四 11: 神说, “我必亲自寻找我的羊, ……”。为什么呢?

神说: “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 我的羊因无牧人就成为掠物, 也作了一切野兽的食物; 我的牧人不寻找我的羊, 这些牧人只知牧养自己, 并不牧养我的羊。所以你们这些牧人, 要听耶和華的话。主耶和華如此说: 我必与牧人为敌, 必向他们的手追讨我的羊, 使他们不再牧放群羊, 牧人也不再牧养自己。我必救我的羊脱离他们的口, 不再作他们的食物。” (结卅四 8-10)。

我们读了这一段经文以后, 自我检讨, 有何感想?

在前面(结卅四 11)神说, 祂将要亲自寻找祂的羊。六百年后, 这预言已经在我主耶稣基督身上应验。主说: “我是好牧人, 好牧人为羊舍命。” (约十 11)。

(六) 工人

提摩太后书二 15: “你当竭力, 在神面前得蒙喜悦, 作无愧的工人, 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自我检讨: 我是否竭力追求蒙神悦纳? 是否竭力追求作个无愧的工人? 是否竭力追求能够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传道人在事奉过程中应有的特质

(一) 异象

箴言廿九 18: “没有异象, 民就放肆。”

使徒行传廿六 19, 保罗对亚基帕王说: “我故此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

用现代语来说, 异象就是神给我们看见的事奉目标。它是一种属灵的透视能力, 能够按照圣灵的领导, 藉着想像力和理解力, 融会贯通, 洞察远象, 看见神所要我们看见的。

说现实一点: 就是对现状不满意, 对应走的路没有清楚的把握。

开始时, 常有一股热情, 迫切的心, 力求改善现状。如摩西为拯救以色列民出埃及, 在苦难中, 他没有忘记神和亚伯拉罕所立的约(创十五 18), 憧憬着神所应许之地。

就是这一个异象, 支撑着他那悠久而充满多苦多难的一生。

又如尼希米, 放逐波斯。在为奴之地, 他听见祖国圣城围墙被毁, 民不聊生, 他十分激动。但一直到清楚神要他做什么并应该怎样做, 他才对犹太人说: “来罢, 我们重建耶路撒冷的城墙。”他们回答说: “好! 我们起来建造罢!” (尼二 17, 18)。

什么是今日传道人应当看见的异象——耶稣基督所看见的。

马可福音六34：“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

可惜，今日传道人，没有看见这异象，或者看见却“视若无睹”，因此所带领的教会，原本应该是“天国精兵训练中心”，却变成“天国病兵医院”或“俱乐部”。

(二) 勤奋

理想(远象)与现实，激情与行动，必须步伐一致。没有理想，一切行动失去方向与热诚；缺少勤劳的工作与实际计划，理想也无法实现。

箴言六6, 9-11：“懒惰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懒惰人哪，你要睡到几时呢？你何时睡醒呢？再睡片时，打盹片时，抱着手躺卧片时，你的贫穷就必如强盗速来，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来到。”

自我检讨：为何我们时常感到“灵里贫穷”，预备讲道，有如千斤万担，喘不过气来？我们在神前人前，是否“懒惰人”？

爱迪生说：“天才是一分灵感，加上九分努力。”

历史上伟大的领袖，有一共同的标记——有异象，肯勤奋。

(三) 坚忍

事奉过程中必定遭遇阻力。可是，真正属于神的工作，往往因有阻力(反对势力)而更加兴旺，工人本身也更加坚强。

神所重用的仆人，有接受挫败的韧力，把压力化为能力。有克服疲劳和沮丧的意志和耐力；有把“绊脚石化为脚踏石”的智慧。

使徒保罗至死没有改变他的理想，没有原则上与当日权贵罪恶妥协。他不但忍受肉体上的痛苦，又有假先知传假道，并且造谣中伤，给他们精神受了不少打击。他说：“凡在亚西亚的人都离弃我，……。”(提后一15)。

但，让我们听听他的见证：

“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林后四8-9)。

为何他能够百折不挠，坚持到底呢？

因为他没有失去那从天上来的异象，也因为他勤奋忠心，恒心忍耐。所以最后，他能够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提后四7)。

历史上有一坚忍的好例证，就是英国的William Wilberforce，经过了四十五年的奋斗，到了1833年，英国上下议院才立法取缔奴隶制度。

(四) 服事

我主带给后世教会领袖一个新的服事模式。马可福音十42-45记载：“耶稣叫门徒来，对他们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尊为君王的，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在你们中间，谁愿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神呼召我们，不是做老板，乃是做仆人。

主耶稣所看重的，绝对不是领袖的统治权势，而是领袖以仆人的身份服事人的谦卑态度。

我常常感到困惑不解，为何中文以“领袖”二字，作为“带领的人”leader的代名词。详细察看之下，才发现原来一个人的上衣，最容易弄脏并且最先烂破的部分，就是“领”与“袖”。这乃是告诉我们，要做教会的领袖，要先具备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愿意为主缘故，舍己牺牲。

为何我主如此教导我们？

1) 因为人的本性，很容易因擢升而感到骄傲，如当日法利赛人专爱衔头：被人称为“父”为“拉比”；他们喜欢居首位，站在十字路口祷告，要人家恭维他们。

2) 我主要人如此服事别人，乃是与人内在的价值有关。人的内在价值越高，对别人的要求就越低。

这是说明我主为何为人舍命，因为祂原有“神的形像”(腓二6)，祂就是神本身。

前中国内地会监督 J. O. Sanders 说：“真正的伟人，真正领导才干，并不在于他有本领能够把别人贬为奴仆，反而是他能够毫无保留地献出自己服侍他们。”

再看我主不但用口教导人，且是以身作则，亲身示范。约翰福音第十三章记载：“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祂就离席站起来脱了衣服，拿一条手巾束腰。随后把水倒在盆里，就洗门徒的脚，并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干。”(1, 4, 5节)。

主说：“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约十三14)

(五) 纪律 Discipline

传道人在与同工配搭事奉的过程中，应该注意的两件事：

1) 要常常自我检讨

a) 我这一肢体与别的肢体关系如何？

圣经说：“全身都靠祂联络得合式。”(弗四16)。

如何“联络得合式”？“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弗四15)。

要说“诚实话”，但须用“爱心”说出。

“凡事长进”，不但圣经知识、讲道恩赐要长进，处世为人、待人接物的态度也要长进。

如何长进？“连于元首基督”。

保罗劝勉提摩太说：“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并要在此专心，使众人看出你的长进来。”（提前四15）。

b) 我这一肢体与别肢体是“同工”呢？或是“同攻”呢？是真诚合作呢？或是貌合神离呢？

圣经说：“全身都靠祂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弗四16）。

这是集体的事奉。在集体事奉中，不但帮助别人长进，也帮助自己长进——“在爱中建立自己”。

箴言廿七17：“铁磨铁磨出刃来，朋友相感，也是如此。”

2) 要有自知之明

罗马书七18：“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我知道”：自知之明。

哥林多前书九27：“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攻克己身”：自知之明的妙用。

加拉太书六3-4：“人若无有，自己还以为有，就是自欺了。各人应当察验自己的行为，这样，他所夸的就专在自己，不在别人了。”——“察验自己的行为”：自知之明的日常功用。

加拉太书五22-23：“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圣灵通过有自知之明的人所结的果子。

卫理循道会的创始人卫斯理约翰 John Wesley 是一位严守纪律的人。当时与他一同事奉的同工，也是严守纪律的一群人，因此他们被人讽刺，称他们为 Methodists。日后，他们所创立的教会也称为 The Methodist Church。

18世纪的卫斯理约翰，是生长于英国国家教会牧师之家，父亲 Samuel 和母亲 Susannah 结婚廿一年之间，共生十九个孩子（三男，十六女）。卫斯理约翰排行第十五。家贫如洗。Samuel 曾经因欠债而坐牢。

幸亏 Susannah 出身名门，是位贤妻良母。所有孩子，在幼小时，就加以严格的训练。

每晚八时，必须上床。每晨晚上下床，必须念主祷文，以后教加几句为父母、兄弟姐妹的祷告。

年纪稍大，每日背诵经节。Susanah且教导最大的孩子要带领最小的孩子。第二大的孩子就带领第二小的。(约翰出生时，大哥已经十三岁了)。

她训练孩子们，不准大声疾呼，哭的时候，也不准大声。

每周安排给每一个孩子半小时的辅导，约翰接受母亲辅导的时间是在每周四。

卫斯理约翰长大后，一开始事奉，即绝对排除懒惰的习惯。每天早晨四时最迟五时即起床。

看看他八十四岁日记的一页(1787年6月23日)：“今天礼拜六，晨四时半起身祷告，八时讲道。讲后茶点，跟人交谈。下午二时半午餐。以后讲道，并跟人交谈。六时，带领查经(今天查考马太福音十三章33节)，七时讲道，八时晚饭，跟人交谈。以后祷告，理事，九时四十五分上床休息”。

四十年之间，卫斯理约翰，全是骑马游行布道。平时，平均每日跑二十哩路。必要时，可以在廿四小时内跑一百哩。他在马背上读书，预备讲章，并写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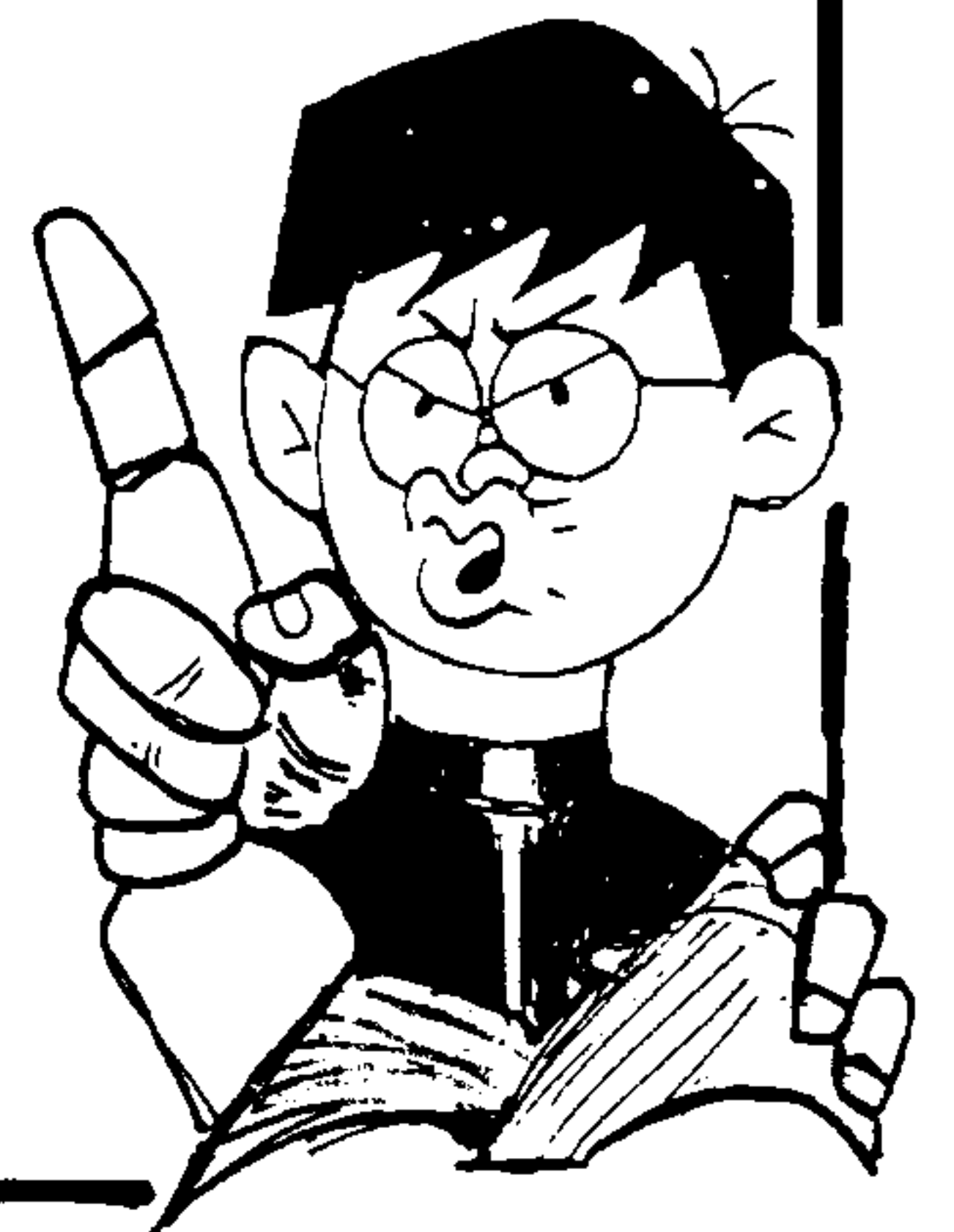
一七九〇年，他八十七岁，一月一日的日记写着：“我是个年纪老迈的人。……但神仍然帮助我，会讲道、会写作，……。”

八十八岁(1791年十月七日)，他最后一次在露天讲道，题目是“天国近了，要悔改！”

翌年二月廿二日，最后一次在礼拜堂讲道，题目是“要寻找神，把握机会。”

二月廿八日，他的身体非常衰弱，他要写字，手不能执笔，后来一位同工代替他写。他说：“没有什么能够……神与我们同工”。病倒床上，同工探问，他与每一位握手，说：“再会，赞美主！”从未有一声呻吟，安然离世，返归天家。

传道人与讲道



第五章

传道人与讲道

传道人的当务之急

传道人在事奉的工作中，到底最重要的是什么？

按照笔者事奉主五十六年的经验(当然有许多人不同意)，我认为传道人最重要的工作是“传道”。传道人“不传道”，就如同猫不抓老鼠，狗不看门，失去他主要的任务与功能。

多年的观察，发现许多传道人把“传道”(讲道)视为“畏途”。每个月他们只在主日崇拜中讲道一次(若是已按立为牧师，那就是圣餐礼拜的“短讲”)，其他三个主日，就尽量邀约神学院老师，或福音机构负责人，或退休牧师，或过路到访的传道人主讲。大部分这样的教会，不硬性规定题目，让讲员自选题目。(讲员为着工作忙碌，不能预备新讲章，只能“炒冷饭”，有时候只能供应发霉的“冷饭”。)有的指定题目范围或提出命题(讲

员穷于应付，不是东抄西凑，即是索性拒绝邀请)。

不错，讲道不容易，要传讲一篇自认满意的令人满意的“道”，更不容易。笔者过去的经验，因为身兼双职(教会和神学院两个全时间的工作)，常常发现讲道是一份“苦差”，是“重担”。若有一主日，有到访的客卿代替讲道。那一周，尤其是周末，感觉到“无官一身轻”。

但，话说回来。一个传道人负责一间教会，他不但对神负责任，也对他牧养的教会和千百未得救的宝贵灵魂负责任。我个人认为传道人的牧养工作，主要的是通过讲道。

对于教会信徒的灵性状况和需要，负责牧养责任的传道人，应该比外来的讲员清楚熟悉。使徒保罗把自己和信徒的关系，看如母亲和儿女。他曾经对帖撒罗尼迦的信徒说：“只在你们中间存心温柔，如同母亲乳养自己的孩子。”(帖前二7)。一个乳养孩子的母亲，除了用自己的奶喂孩子，绝对不会让别人喂孩子“杂粮”。

照样，一位有坚定责任感的传道人，必会在百忙中，把讲道看为当务之急。他必不随意把讲台让给外宾，他必按照信徒个人和家庭，以及教会和社会的需要，有系统地根据圣经，苦口婆心地教导。

讲道的重要性

曾经担任英国伦敦西敏教堂 Westminster Chapel 牧师三十年的 Dr. Martyn Lloyd-Jones，在他

所著的书《我相信讲道》I Believe in Preaching说：“依我看来，讲道的工作是任何人所能从事的最崇高、最伟大和最荣耀的职分。如果你还想知道的话，那么我会不犹豫地说，今天基督教会最迫切的需要是真实的讲道。”然后他在书中将近结尾的地方，提到“讲道的传奇”。他说：“没有什么可与它相比。它是世上最伟大、最令人兴奋、最令人鼓舞、最值得做、又最奇妙的工作。”

Dr. Lloyd-Jones 给传道的工作如此崇高的评论，会不会“言过其实”？我的答案是：不会！

E. C. Dargon 写下两册的《讲道史》History of Preaching。他说：“讲道是基督教的要素和特色。”又说：“讲道是基督教所独创的。”他说：“基督教的创始者本人是一位传道人；但在祂之前有先锋，在祂之后有使徒，而在这些人公开的讲道中，宣告和教导神的道，已经成为基督教基本不变的特征。”

马太福音九 35：“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

五旬节教会诞生后，使徒们在教会初创，千头万绪等待处理之际，他们却要求当时教会给他们能够“专心以祈祷传道为事”（徒六 4）。

日后，外邦教会的开拓者使徒保罗，更认清传道的重要性。他说：基督差遣他原不是为施洗，乃是为传福音。他强调传道是神所命定的方式，使罪人能听福音而得救。他

问：“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罗十 14）。他在提摩太后书四 6 见证：“我现在被浇奠，我离世的时候到了。”他想到他应该给提摩太最后的忠告是什么呢，没有别的，是“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提后四 2）。

细读教会历史上，神所重用的仆人，听听他们对讲道的重要性的见证。

改教先锋路德马丁说：“教会的生命是靠那充满应许的道才有的，并且受这道的滋润和维持——是神的应许建立教会，并非教会带出神的应许。”他又说：“灵魂可以无需任何东西，独不能缺少神的道。……有了神的道，它就富有，一无所缺。”他坚持必须传讲基督，“因为传讲基督，就是喂养灵魂。”

加尔文也同样高举神的道。他特别强调一个真正的教会最重要的标帜，就是忠实地传讲神的道。他说：“无论什么地方，我们看见神的道被人纯正地保留、传讲、领受，而圣餐也照基督所设立的施行，那里无疑的就有神的教会存在。”

卫理公会创始人卫斯理约翰在他的日记里写着：“我确实是以讲道为生。”他曾经这样说：“让我做只有一本书的人。”他 86 岁时，有一次到爱尔兰巡回布道，九个星期中，他在六十个城市和乡村教会讲道一百次，露天布道六次。

Karl Barth 的神学思想，我们虽不能完全认同，但是他对讲道一事的见证却值得聆听。他说：“人人都公认，没有什么事比传讲和

聆听神的话语更重要、更紧急、更有用、更能救赎人、更有益处。从天地的观点来看，没有什么事比传讲和聆听神的道，更合实际的情况。”

1945年，在Flossenburg集中营从容就义的Deitrich Bonhoeffer，他的一些神学思想仍受后人非议。但他也强调讲道的重要性。他说：“世界一切言语的存在，是为了要宣讲神的道。讲道奠定了新世界的基础，讲道使神的话语清晰可闻。……传道人应该确信，基督藉着他根据圣经所宣讲的道进入人心里……。”

教会的冷漠与讲道

相信有许多人不同意，我用“教会冷漠”以形容现代的教会。不错，表面上看，世界许多地区的教会，似乎呈现一种“蓬勃兴旺”的景象。美国参加主日崇拜的人数的踊跃，似乎前所罕见。以人口密度计算，中美州的Jamaica是全世界教会数目最多的国家。菲律宾是亚洲唯一的天主教国家，家家户户悬挂十字架，城市的教堂常有爆满现象。

但是详细观察今日美国的社会情况，枪杀抢劫，治安恶劣，道德沦落，家庭破裂，跟教堂出席成正比率。Jamaica国内犯罪猖獗，恰是对教堂众多的一种讽刺。菲律宾绑架勒索，层出不穷，贪污舞弊，名闻于世。

廿世纪的非洲大陆，许多地区，教会植堂之迅速，信徒人数剧增，甚称空前盛举。然而

十八世纪称为“宣教坟墓”的“黑暗”非洲，至今似乎仍然笼罩着“黑暗”，而且似乎越久越严重——种族残杀、政治腐败、经济枯竭、民不聊生，加以天灾如旱灾、饥荒，动辄以几百万人“坐以待毙”。这一切难免令人怀疑，植堂的迅速，福音的广传，到底对于笼罩非洲的“黑暗”，除掉了多少！

笔者传道五十六年。这一生只做一件事，传讲耶稣基督。经过了五十六年的经历和观察，心里常发一个问题：到底在这高喊“差传宣教”的时代，基督教——蓬勃的基督教，对于世界带来什么影响？我们时常强调基督教是众宗教中的唯一宗教，因为只有基督教能提供真正“救世”之道，但，这世界到底被“救”了多少呢？

所谓教会的“蓬勃兴旺”似乎单指堂数多、人数众——“数字”的高升是“教会增长学”最重视的因素。教会领袖常以“数字”的步步高升沾沾自喜。至于主耶稣的要求——要求信徒成为世上的“盐”，要求教会成为世上的“光”，似乎“置若罔闻”；实际上，也无能为力。

这时代的教会，无可否认的，是属于我主所指出的“老底嘉教会”——“不冷不热”“被主唾弃”的教会。不错，教会一点也“不冷”，大喊“差传”，高唱“增长”，摇旗呐喊，盛极一时。然而教会内部一点也“不热”。（教会崇拜安排得很好，令人觉得舒适；所谓“讲道”，常常成为最好的“催眠曲”。）但我主却说：“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热，你既如温水，……我必从我口中把你吐出去！”（启三15-16）。

我主要求教会“热”起来。问问我们自己：我们事奉主的心“火热”么？我们的讲坛“火热”么？我们的祷告“火热”么？……我们高举“理性”、讥评“情感”、反对“感动”。我们就这样地坚持“不冷不热”、“不生不死”的态度，带领我们的教会，以致最后被“唾弃”么？

补救之道何在？千头万绪，从何说起！

按笔者之管见，复兴教会，当务之急，是回到等待复兴教会的主面前，寻求祂的心意，随从圣灵的领导，先复兴两千年来祂用以复兴教会的一件事——讲道。

我主在马太福音廿四45指出：“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

我主指出谁是祂忠心有见识的仆人，就是：按时分粮给“家里的人”的仆人。“按时”——要有“忠心”，“分粮”——要有“见识”。“分粮”用现代术语，就是讲道教导。

英国西敏中央堂 Dr. W. Sangster 在他的名著《讲道的技巧》中，简直找不到更崇高的话，来形容传道人的工作。他这样写道：“蒙召传道，……蒙神差遣把真道教导人的人！伟大国王的使者！永恒福音的见证人！还有什么工作会比此更崇高神圣？神差遣祂儿子来做这至高无上的工作……。”他在书中将近结尾的地方，表达他的信念：“传讲耶稣基督的好消息，是一个人所能献身的最崇高神圣的活动。这是连天使都羡慕，天使长宁愿抛弃天上宫庭以求的工作。”

美国“讲道法”名教授 Dr. Andrew Blackwood 说：“讲道应列为世上最高尚的工作。”

然而按照英国名牧 Dr. John Stott 的观察，从六十年代起到现代，一般对于“讲道”的重视和热诚，日趋式微，至今还是一蹶不振。他认为“讲道的衰落”是教会衰落的征兆。”

这一个问题，连平常疏忽讲道教导的罗马天主教也开始关注。神学家 Karl Rahner 认为当前亟待解决的一个问题，就是他所谓“讲道之困难”。教会面对目前一个严重的问题，就是基督教的信仰与现实世界不能挂钩。他说：“许多人离开教会，因为讲坛所发的话对他们没有意义；与他们的生活无关；对许多威胁他们的生活而无法逃避的问题，却避而不谈；……讲道的困难‘会越来越困难。’”

英国国教圣公会大主教 Donald Logen 也致力于促进英国教会的“讲道”复兴。他说：“神行了一件奇事：站在神的赦免与人的罪之间的是传道人；处在神的供应与人的需要之间的是传道人；居于神的真理与人的寻求之间的是传道人。传道人的工作是将人的罪与神的赦免、人的需要与神的全能、人的追寻与神的启示，连结起来……。”

改进“讲道”之道

笔者不揣菲薄，再次冒昧直陈。教会复兴之道，关键在于传道人的复兴；而传道人复

兴征兆之一，是他对讲道的真挚、热诚、殷勤。真挚，是他对神的态度；热诚，是他对听众的态度；殷勤，是他对讲道求进的态度。

(一) 真挚——传道人 对神的态度

传道人原是站在神与人之间，他对神的态度必须是真挚。他知道他是神的代言人，是向神负责任的。他绝对不敢把讲道这神圣的天职，看为平常；他也不敢只为着工作本分而成为一名“讲道匠”——敷衍塞责，却又口若悬河，贬人耀己。他必定战战兢兢地对神说：“求神开恩使用我，带领我在向人传讲真理之前，自己先身体力行‘真理’；使我在人的面前，不是‘真理’的传声筒，乃是‘真理’的化身。”

十九世纪美国波士顿名牧 Dr. Philips Brooks 说：“讲道是一个人将真理传给众人。其中有两个主要因素：真理与人格。……传道人是透过人格带出真理。……真理本身是固定不变的因素，人格却是会变动成长的因素。”

Colin Morris 说：“满有能力的信息，不是出自讲台，而是出自十字架。讲道要有果效，人不只需要听见，也需要看见。单单有口才、讲台技巧、圣经知识并不足够。哀恸、痛苦、争战、流汗、流血，能强化所传的真理。这样，人才会倾耳聆听。”

(二) 热诚——对听众的态度

这是强调“理性”时代，有许多名学者、大牧师，反对有“情感”的成分在讲道中。他

们主张，我们只能用“理性”说服人，不能用“情感”感动人。

有一位牧师找名演员谈话，请教他为何能如此引人入胜，全神贯注？到底他的魅力和秘诀何在？他同时透露他传道时，却完全没有这种能力。那位演员笑着回答说：“因为我们把虚构的事，表演逼真，如同那是一件真事；你们传讲真理，却无精打采，如同是一件虚假的事。”

谁说讲道时不可动“情感”？

我主耶稣为不肯悔改的耶路撒冷流泪(路十九41)。保罗对雅典城的偶像崇拜感到愤怒，为真神的名心如火焚(徒十七16)。他关心神的荣耀，告诉腓立比人说：“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架的仇敌”。他又说：“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的告诉你们。”(腓三18)。

保罗对以弗所长老说：“你们应当做醒，纪念我三年之久，昼夜不住的流泪，劝戒你们各人。”(徒廿31)。

我们不要以为这种流泪只止于新约时代。

James Alexander 说：“没有伟大感情的人，不能成为伟大的传道人。”

我们在讲台上时，要记住，我们是在处理永生与永死的问题。我们是站在活人与死人之间。我们绝对不能存着“若无其事”的态度，轻轻松松地跟会众“谈天说地”。

Richard Baxter 曾经为自己这样描写过：

“我稀奇自己怎能轻松冷漠地讲道，怎能任凭人陷溺罪中，而不走向他们，恳求他们为着主的爱悔改。……我时常走下台时，良心责备我讲道时不够认真、热切。我不怪我自己缺少属于人的优雅或口才，也不怪我自己说了什么不合时宜的话，我乃是经常问自己：‘你怎能用这样的心情谈论生死大事？你岂不该为这样的人哭泣，让眼泪打断你的演词么？你岂不应该大声疾呼，指出他们的罪，情词迫切地求他们，正如面对生死关头的抉择？’”

John Stott 认为热诚的态度是最能吸引人，掌握听众注意力的途径。

Dr. John R. Rice 说：“传道人有时在台上讲论‘地狱’，并描写地狱里不灭的火。‘地狱’这一题目的严肃性，足够驱使传道人不是跪在神前，就是逼他发疯。然而许多时候，传道人却是‘无精打采’、‘无动于衷’地大谈‘地狱’的神学理论，而心中没有‘火’，眼中没有‘泪’。”

英国名牧 Campbell Morgan 说：“讲道有三要素：真理、清晰、感情。”

(三) 殷勤——对改进讲道的态度

一个传道人 对神真挚，对人热诚，对改进讲道的态度必定是殷勤的。他必殷勤地读经和祷告；殷勤地等候在神面前，领受祂的信息；殷勤地阅读各种属灵的书藉，以及增

广见识的书报；殷勤地探访，明白信徒个人和家庭的灵性需要；殷勤地搜集有助于讲道的资料。

Dr. Harry E. Jessop 说：“传道人因不断地追求上进，而使他能一生保守一颗灵敏、机警的心，和有丰富见识的头脑。许多传道人中年以后，就不再追求长进，不再饥渴慕‘书’。这是教会一大悲剧！许多时候，不但用‘冷饭残羹’供应人，而连‘炒一炒’（修改删添）的工夫都不做。这样的传道人，不但失去救人的热诚，连救人的祷告都‘付之东流’。……没有传道人会因为年纪太大而不适合讲道。只要他肯读书、肯思想、肯祷告，他的年龄‘增长’是祝福而不是障碍。”

传道人与家庭



第六章

传道人与家庭

经文：“作监督的，必须无可指责，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提前三2）

“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儿女凡事端庄顺服。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提前三4-5）。

一、家庭对于传道人事奉的影响

（一）传道人夫妇的关系

世人（尤其是政治家）与妻子的关系，是好是坏，有目共睹，但可以“视若无睹”。传道人夫妇的关系却迥然不同。

1) 传道人夫妇关系是好或坏，会影响他们事奉的“地位”。

圣经的教训：传道人“必须无可指责，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当然这教训也包括对妻子说：“只做一个丈夫的妻子。”

因此，传道人绝对不可有“婚外情”。若有“绯闻”，即当辞职。

积极方面，传道人夫妇关系，应做众信徒的榜样。（彼前五3）。传道人难做，原因在此。

使徒行传第十八章记载一对好夫妇（他俩生活同心，事奉也同心）。哥林多城的亚居拉，百基拉，接待保罗一年零六个月。他们与他同业（制造帐棚），也与他同道（学习真道），以后也与他同工（教导大有学问、最懂圣经的亚波罗）。

日后妻子百基拉似乎比丈夫亚居拉进步的快。圣经每逢提起他俩名字的时候，把妻子百基拉放在丈夫亚居拉之上。（参徒十八18, 26；罗十六3）。

2) 传道人夫妇关系不好，会影响事奉的“工作”。

夫妇关系不好，不能同祷，当然也不能同心。

丈夫在台上讲道，妻子在台下讨厌丈夫的讲道，认为他是“假冒为善”。不但不为丈夫祷告，而且被撒但利用，越听越讨厌、越痛恨，拦阻圣灵运行工作。

丈夫在台上看见妻子坐在会众当中，嬉皮笑脸，鄙视讥笑，绝对不可能“顺畅地”、“大有力量地”讲道。

尤其是在为人证婚时，一念到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一谈到“彼此相爱”之道，就会

第六章

传道人与家庭

经文：“作监督的，必须无可指责，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提前三2）

“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儿女凡事端庄顺服。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提前三4-5）。

一、家庭对于传道人事奉的影响

（一）传道人夫妇的关系

世人（尤其是政治家）与妻子的关系，是好是坏，有目共睹，但可以“视若无睹”。传道人夫妇的关系却迥然不同。

1) 传道人夫妇关系是好或坏，会影响他们事奉的“地位”。

圣经的教训：传道人“必须无可指责，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当然这教训也包括对妻子说：“只做一个丈夫的妻子。”

因此，传道人绝对不可有“婚外情”。若有“绯闻”，即当辞职。

积极方面，传道人夫妇关系，应做众信徒的榜样。（彼前五3）。传道人难做，原因在此。

使徒行传第十八章记载一对好夫妇（他俩生活同心，事奉也同心）。哥林多城的亚居拉，百基拉，接待保罗一年零六个月。他们与他同业（制造帐棚），也与他同道（学习真道），以后也与他同工（教导大有学问、最懂圣经的亚波罗）。

日后妻子百基拉似乎比丈夫亚居拉进步的快。圣经每逢提起他俩名字的时候，把妻子百基拉放在丈夫亚居拉之上。（参徒十八18, 26；罗十六3）。

2) 传道人夫妇关系不好，会影响事奉的“工作”。

夫妇关系不好，不能同祷，当然也不能同心。

丈夫在台上讲道，妻子在台下讨厌丈夫的讲道，认为他是“假冒为善”。不但不为丈夫祷告，而且被撒但利用，越听越讨厌、越痛恨，拦阻圣灵运行工作。

丈夫在台上看见妻子坐在会众当中，嬉皮笑脸，鄙视讥笑，绝对不可能“顺畅地”、“大有力量地”讲道。

尤其是在为人证婚时，一念到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一谈到“彼此相爱”之道，就会

感到“后腿被拉”，甚至“语无伦次”、“不知所云”。

箴言廿一19：“宁可住在旷野，不与争吵使气的妇人同住。”

箴言廿五24：“宁可住在房顶的角上，不在宽阔的房屋与争吵的妇人同住。”

箴言十九13：“妻子的争吵，如雨连连滴漏。”

这样的家，失去“温暖”，家庭甚至变成“人间地狱”，百年无法脱身。

(二) 传道人与父母和儿女

有句话说：“传道人的家庭是教会的金鱼缸”。一个家庭客厅里的金鱼缸，常是最吸引人注视的东西。照样，传道人的家庭在教会中，也似乎无法逃避这种“十目所视，十手所指”的窘境。

按情理说，它是不大合理的。但，传道人既然是信徒的榜样，他的家庭，在信徒的眼中，也应该成为榜样。

传道人的家，与一般人一样，上有父母，下有子女，所谓“三代同堂”。

箴言十七6：“子孙是老人的冠冕，父亲是儿女的荣耀。”

箴言十六31：“白发是荣耀的冠冕，在公义的道上，必能得着。”

利未记十九32：“在白发的人面前，你要站起来，也要尊敬老人。”

“三代同堂”，理论上，人人同意。但实际生活上，要“同堂”得好，“同堂”得快乐，倒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

“三代同堂”关系要过得好，关键在于传道人的父母，必须是有基督新生命的基督徒。因为只有同样的“生命”才能相处。狗和猫无法相处，这是大家知道的道理。

保罗似乎特别关心传道人两代的关系。

他说：“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儿女凡事端庄顺服。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提前三4)。

传道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他的家必成了他工作中的绊脚石，使他讲道失去权威，也失去了会众对他领导教会的信心和尊敬。

因此，传道人在婚姻上要格外小心！

1) 献身后，必须好好地为未来配偶的选择恳切祷告，因为“房屋钱财是祖宗所遗留的。唯有贤慧的妻，是耶和華所赐的。”(箴十九14)。

传道人的配偶，不但是终身伴侣，也是终身同工。她不只是家庭的同工(相夫教子)，也是教会的同工(真心长久的祷告伙伴，体贴入微的知心朋友)。

滕近辉牧师说：“传道人的配偶，应有献身的认识与心志。”（参罗十二1）。

2) 有了女(男)朋友以后，必须给她(他)对于他(她)一生的事奉有相当的认识和准备——准备一生走十字架的道路。

腓立比书一29：“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

宋尚节博士曾经说：“传道人应该有三不怕：一不怕穷，二不怕苦，三不怕死。”

3) 结婚以后，就要同心合意，兴旺福音。不但在教会中“兴旺福音”，也在自己的家中“兴旺福音”。

十八世纪，英国卫理循道会创始人卫斯理约翰的母亲 Susana 有十九个孩子，约翰排行第十五位。他们的母亲除了料理家务外，每天必与孩子们个别祷告，每周一次个别教导孩子们读圣经。由于因家境贫穷，她还要自己教他们小学课程。

圣经教导：要用主的道教导儿女，使他们“端庄顺服”。“端庄”得人敬重，“顺服”敬重别人。

(三) 传道人夫妇应如何教导儿女

箴言廿二6：“教养孩童，使他走当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离。”

看看犹太人的家庭教育(申十一18-21)：

“你们要将我这话存在心内，留在意中，系在手上为记号，戴在额上为经文，也要教训你们的儿女，无论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

反观今日信徒的家庭，受了电视、电影、录影带、Karaoke、Disco…的影响，日夜所谈的主题是：钱、钱、钱。所追求的是：吃喝玩乐；所持守的是：三饱一倒主义。除了礼拜天，偶尔到礼拜堂“坐”礼拜之外，与世俗的家庭没有多大的差别。

最可惜的是，连传道人的家也好不了多少！

(甲) 三种教导

1) 榜样的教导——保罗一想到提摩太“无伪的信”，就联想到“这信是先在你外祖母罗以，和你母亲友尼基心里。”(提后一5)。印度的甘地说：“我的一生，就是我的信息。”

2) 知识的教导——保罗称赞提摩太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提后三15)。

路加医生称赞庇哩亚信徒贤于帖撒罗尼迦人，因为他们“甘心领受这道，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徒十七11)。

3) 气质的教导——家庭的布置、整洁，与阅读的报章杂志、录音带、录影带，对于家庭的属灵气氛，影响至大。更重要的是父母的言语、行为、爱心和信心，以及他俩彼此间的关系，以及与子女的关系。

(乙) 如何教导

1) 父母要有“敬虔”(敬畏虔诚)的模范。

2) 父母学会“安贫乐道”，绝对不在子女面前喊穷叫苦，且在他们面前题出“知足感恩”的榜样。

福建厦门有间著名教会中学的校长，蒙召转任乡村穷传道。某次招待客人，实行“客要一味款待”，端上一盘青菜，以黑豆豉、红辣椒佐味。吃饭前祷告说：“感谢天父，赐给我们一盘多么美的菜肴，有青、有黑、也有红！”

孔子称赞弟子颜回：“一瓢饮、一簞食、住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

3) 父母相亲相爱——父母必须供给子女一个充满着爱的“温暖窝”。无论教会发生什么事故，或者家庭环境起什么变化，家庭从主得来的爱，却与日俱增。

二、师母在教会事奉中的地位(角色)

西方教会一般人的主张，传道人的妻子，跟普通妻子一样，是“太太”而不是“师母”。主要的责任，是相夫教子，把家庭造成“乐园”。至于教会事奉，可以完全不必参与，连妇女会也不必参加；教主日学，跟丈夫探访，更不必谈。

今日东方教会，受这种风气影响。一般传道人夫妇若是两人都受过神学教育，就要求

两份薪金。持定的原则是：一份薪金，一个人辛苦；两份薪金，两个人辛苦。

西方教会传道人的太太，对教会的事情，完全不过问。她们在超级市场、银行任出纳员，或担任医院护士、学校教师，甚至餐馆侍应生、公司推销员……。这是“天公地道”，谁敢饶舌！

今日东南亚华人教会接受西方教会的这一套原则，结果，许多教会在主日崇拜中，师母失踪了！

谈谈五十年前，华人教会传道人夫妇的事奉观罢。

当时传道人夫妇，因受华人传统观念：“嫁鸡跟鸡飞，嫁狗跟狗走”的影响，认为既然丈夫担任教会圣职，妻子尽可能协助，是理所当然的。

看看新加坡小贩(熟食)中心，大多数是“夫妇档”。丈夫担任煮、炒、炸，妻子担任端、卖、收。

既然传道人献身事主，不是为了“价钱”，乃是为了“价值”，夫妇必须同心事奉。神说：“二人若不同心，岂能同行呢！”

回忆六十年代，先父叶谷虚牧师在新加坡荣耀堂的事奉。先母幼时缠足，长大后放松，但仍比一般人的脚短小。当时二次大战刚过去，教会设备因陋就简，根本谈不到购买汽车。当时先父母都属“古稀”之年。一星

期有几个下午，看见先母跟着先父出门探访。当时荣耀堂会友住处相当分散，惟一大部分住在礼拜堂后的山芭。会友看见他俩那种“夫走妇随”的情况，心里感慨万千！

每主日崇拜，先父在堂上主持崇拜、讲道；先母在礼拜堂大门招待弟兄姐妹。崇拜开始后，仍然坐在靠近大门处。先父讲道时，她就低头祷告；崇拜完毕，她仍站在“岗位”欢送兄姐。

难怪荣耀堂长执会会聘先父为“终身牧师”。他俩逝世近廿年的今天，仍为一般年老的兄姐念念不忘。

菲律宾名牧邵庆彰牧师所写的《祭坛心声》一书，是他和师母几十年事奉的见证集。他说：“一般情形，教会希望传道太太的是：1)教会各种聚会都尽可能参加。(若师母不参加，牧师如何鼓励会友参加！)2)传道人负责讲台，师母负责杂务，如管理堂丁、司机、帐目和招待客人等等。3)师母应该是信徒模范。”

在此，我要补充一点建议：我认为师母最重要的事奉，是跟牧师一同探访，尤其是探访异性信徒在医院或家中，都比较方便。同时师母也可以帮助牧师跟各家庭建立深切的感情。(尤其是对于不善交际的牧师，有极大的贡献。)

不过，我要提醒师母几件事：

1)不要占丈夫的上风(无形中贬低丈夫的地位)。

2)不要为热心教会工作而忘记料理家务。我认为师母的任务——家庭第一，教会第二。牧师的任務——教会第一，家庭第二。

3)千万不要作“教会义务广播电台”。

4)绝对避免跟会友家庭发生纠纷，因为会连累牧师的事奉。

5)要小心处理家庭经济——不负债、不小贪。

三、传道人如何平衡他在教会和家庭中的地位

上面我提起牧师的任務——教会第一、家庭第二。这句话并不意味，教会比自己的家重要。传道人须爱教会，也须爱家。

(一)传道人教会

1.传道人要坦白地提醒教会负责人，如长执妇女领袖，传道人的太太和儿女，都是常人，跟她们一样，有人的软弱，也跟他们一样需要人的同情、祷告支持。

此外，也要提醒他们，师母的任务：治家第一。在教会里的事奉，是出于爱主的心，并不是“理所当然”的。

2.传道人要常常勉励自己、妻子、儿女，要爱主、爱教会也爱家。传道人的家必须有美好的见证，才能博得一般弟兄姐妹的爱戴和信任。

(二) 传道人对自己的家

1. 在教会办公，或出门，须要跟家人电话联络。

2. 早餐尽可能跟妻子、儿女一同用餐，领祷求恩，然后出门。

3. 晚餐尽可能全家进餐，餐后，带领全家灵修十五分钟。

4. 每周一天，在家陪太太做家务，或过着“两人世界”的生活。

5. 每年有几天全家出门“度假”。

6. 若教会发生问题，不带回家公开讨论。
(避免给子女幼小心灵，对教会有不良的印象，厌恶教会，甚至对献身事主，视为畏途。)

7. 学习全家大小沟通。传道人夫妇间，要有美好的沟通，不隐私、不避讳。传道人夫妇也要跟子女有美好的沟通，用心听儿女说话，少批评责备，多鼓励、安慰、指点迷津。

Grady Collins 说：“家庭可以成为我们最大压力的来源，但也可以成为在动荡世界中最好的避难所。”

Paul Tournier 曾经在他的书中，提起一个杰出成功的外科专家的故事。他因为醉心于工作，以致完全忽略他的妻子。不久，他发现他的妻子精神越来越紧张，有神经崩溃的预兆。他就带她找精神病专家诊治。那位精神专家告诉他，要多跟妻子在一起，过着“两

人世界”。他接受专家的辅导，每周五带妻子看一场电影，以后共进晚餐。但是时间过了两个月，眼见妻子的精神状态，一点不见好转，反而越久越退化。后来，他请教他教会的牧师。牧师指示他，要鼓起勇气，温柔体贴，分享内心的感受，并且求圣灵浇灌基督的爱，好好地沟通，好好地分担重担。不久，妻子的精神状况，慢慢复原。

传道人 与 精神压力



第七章

传道人与精神压力

传道人容易感受精神压力的原因

(一) 传道人是蒙召的“神人”，为信徒的模范。因此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受人注意。无形中给传道人带来精神上的压力

有一句话说：“传道人的家庭是教会的金鱼缸”。那就是说，信徒不但对传道人，有崇高的期望，同时，对他的妻子儿女，也希望作为他们家庭的榜样。

虽然，这样的要求，近似苛求，是不大合理的。但是按照经训，传道人应该成为信徒的榜样。(彼前五3)。传道人的家，也难免被要求成为教会的“光”，教会的“盐”。

因此，为着保持信徒对于他的“形像” image——“神人”、“超人” God-man, Super-man 的形像，不但自己要小心翼翼，每天过着“如履薄冰”的生活，也难免要督促家人时刻谨慎。结果，不但自己精神紧张，家人也跟着“怨而不言”。

(二) 传道人是信徒的属灵监护人 guardian

一般信徒，认为传道人熟悉圣经，跟神的关系密切，是神的代言人。因此，传道人有帮助他们解决种种问题的义务。举凡婚姻问题，婆媳之间的问题，甚至子女的学业和灵性问题，本人的就业问题，家人医药问题都会“不远千里”就教于传道人。

因此，传道人似乎须要成为一部小型“百科全书”。但是有时难免“捉襟见肘”，面露尴尬，给精神极大的压力。

(三) 传道人是“教会学”专家——教会每一部门的顾问和领导

他要亲自主持或协助长执会，成为教会最高的领导层，要跟全体长执配搭，也要帮助长执彼此配搭。同时，他也要带领长执会跟教会各部门(组织)配搭。

教会各部门如主日学、各级团契、各种布道和差传事工，他都要站在指导或顾问的地位。不但如此，他为了推动各种计划、程序、活动，他必须负起训练的工作，使到各部门的领导人，在灵命、知识和肢体关系上，不断地长进，以期减少彼此间的摩擦，加增彼此间的谅解。不但“要心里火热，常常服事主”，也“要彼此同心，不要志气高大；要俯就卑微的人，不要自以为聪明。”(罗十二11, 16)。

总之，传道人是教会的“总舵手”，教会各部门组织的成败，要向教会负责，也向神负责。

在这种“众望所归”的情况下，传道人不断地充实自己，也不断地为教会挂心。很多时候，我们会跟保罗同感说：“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我若必须自夸，就夸那关乎我软弱的事便了。”(林后十一28-30)。

(四) 传道人缺少安全感

许多教会聘请传道人，没有正式的合约，但，却有口头的合约；教会可以三个月前通知，解除聘请，传道人也可以三个月前通知，自由离开。

有许多教会设有正式聘约，但，聘约是由教会规定，要求传道人默认。聘约任期，一年至三年不等。

因此传道人在这种情况之下，常有“三日京兆”之感。西方教会传道人，也有同样的感叹：

1st. year -- they idolize me, 第一年上任，他们尊敬我有如偶像。

2nd. year -- they tantalize me, 第二年，他们开始对我“可望而不可即”。

3rd. year -- they scandalize me, 第三年，他们开始诽谤我。

此外，有许多教会，采取票选牧师制度。当“大选”年靠近的时候，有谁不会“提心吊胆”呢！

(五) 传道人如同一般家庭医生，没有固定的服务时间；认真地说，差不多是廿四小时服务 24 hours service。

除了固定的办公时间以外，一周之间，几晚有聚会，或会议。除了例常的探访之外，有谁病在医院即将开刀动手术，要求牧师前往祷告，牧师就要“马不停蹄”前往安慰代祷。有时候，会友家庭发生意外，三更半夜，电话一来，牧师即须“义不容辞”地前往协助。

许多历史悠久的教会，有许多“乐龄人士”，也有许多“喜龄人士”(已届结婚年龄的年青人)。因此，哀丧喜庆，纷至沓来；有时候，弄到传道人团团转，忙上加忙。

常听人批评传道人讲道不好，没有灵粮供应。事实上，若传道人白天办公，晚上聚会，缺少安静灵修与自修时间；三更半夜，精疲力竭，才拿起笔来，想要预备讲章，难怪“难产”！纵使勉强“生产”，也难怪“畸形怪状”！

(六) 传道人自我鞭策，带来极大压力

保罗说：“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2)。因此，传道人常常对自己说：我不只是向教会负责，更是向神负责。若是诸葛亮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何况是神的仆人的我呢！

在传道人当中，有许多人患上“工作狂” Workaholic。每周花上五十至六十小时在工作

上，有时连晚上也如是。他或她少有嗜好，大部分的“空闲”时间，都用来阅读或思想一些与工作有关的资料。他完全没有时间(其实也不想)去松弛一下或做一些工作以外的活动(如运动、消遣)。

什么压力使人成为“工作狂”？

心理学家告诉我们，压力的来源，是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认为工作可以衡量一个人的价值。这观念在男性中尤为显著。为了要生存得有意义和证明自己是价值的人，我们便做一个假设，认为自己必须在工作上有所成就。不然，我们便没有做人的价值了。

这一种理念使许多传道人成为“工作狂”。这样的人，是自己为自己不断地加增精神压力。若有一天，我们看见他或她“精神崩溃”，是不足见怪的。

(七)跟着上述一点有密切关系的另一原因，就是传道人的“好胜心”——“成功欲”

腓立比书二3：“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

当然我们不可否认，许多人要求进修，是顺服神的带领，要他充实自己，能够在工作上、事奉上，叫别人得到更多的造就和帮助，叫神的名得到更大的荣耀与赞美。

同时，我们也不能否认，有许多人“进修”又“进修”，是为了“虚浮的荣耀”。我们看到这样的人，“进修”以后，“头重脚轻”，

高攀不上，低不俯就。我们也发现他们“进修”以后，讲道不再根据圣经，不再高举基督和祂的十字架，而是高谈阔论“高言大智”，不但不能够比以前有更多的供应，使信徒的信心、灵性，更加坚定刚强，而是使信徒比以前更不爱读圣经，甚至轻蔑圣经——神的话，“耳朵发痒，掩耳不听真道。”(提后四3,4)。

此外，我们也不能否认，教会没有完全摆脱“官僚作风”。因为等级有分高低，因此等级高，即带来地位高，薪金也高，权力大，锋头也健。教会的内幕——“明争暗斗”、“钩心斗角”，是有目共睹的。

其实，圣经很明显地给我们成功的标准。最显著的典范，就是我主耶稣基督。

我主耶稣的“成功”过程，是首先“降低”四级，然后才被神高升(腓二6-11)：

第一级——“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第二级——“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

第三级——“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

第四级——“且死在十字架上。”

我主是降到最低的一级的时候，才被神高举：“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

我主成功的目的，是“使荣耀归与父神”，不是归给自己。

根据罗马书第十二章，我们也可以透过神的眼光，来看成功的四个特色：

1) 我们若要被神看为成功，生活上必须“圣洁”

“所以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v.1)。

如何圣洁？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v.2)。

2) 第二个成功的特色，就是“顺服”

真正的顺服，不是要扭转神的旨意来迁就自己，而是要听从神的旨意。

所以，必须时常“察验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v.2)。

3) 第三个成功的特色是“接纳”

真正的接纳，是认定在基督里神所给我们的职分。这不一定是个高高在上的职分，然而却是符合神所赐给我们的技能、才干、机会与恩赐的职分。

罗马书十二章三至五节告诉我们，不是所有的人都有一样的职分和岗位。我们的责

任是去发挥神所交付给我们的技能和恩赐。用我们独特的恩赐去事奉祂，并且以感恩的心来接受祂在基督的身体(教会)里所给我们的职分。同时，也接纳同工们的长处和短处，好叫我们能够配搭得更密契，同心事奉，使神的名得到更大的荣耀与赞美。

4) 第四个特色就是“殷勤”。

“殷勤不可懒惰，要心里火热，常常服事主。”(v.11)。

两个牧师，一个在乡村教会事奉，三四十年来，表面上没有太大的成就。另一个刚刚出任圣职的年青牧师，在城市大教会，大展身手，几年之间，成为增长最快的教会之一。

在神的眼中，可能两位牧师都是同样的成功，因为他们是同样的忠心。神不是用人的赞赏、金钱或地位来衡量成就，而是用这四种标准：圣洁、顺服、接纳与殷勤。

其实，一般所谓“成功者”，都承认“成功”常带来更大的压力和恐惧感。

所以传道人所应该追求的，不是“成功”而是“成就”，按照神的旨意，成就祂所要我们成就的。

(八) 传道人因为地位孤立，难免有“孤单感”、“无助感”。这种感受，给精神带来的压力是相当可怕的

为什么传道人会“孤立”呢？

按理说，传道人应该是牧养“群羊”的好牧人。他跟信徒的关系，应该是“情同手足，亲密无间”。然而事实上，传道人因为在台上时常讲论“圣洁”之道，而自己也时常警惕，要过着“圣洁”的生活。因此，一般信徒把传道人看为“属灵人”、“圣人”，进而抱着“望而生畏”的态度。

另一方面，教会信徒之间的关系，“分门别类”是几乎不能避免的。传道人为着保持“中立”的地位，不愿意“左倾”或“右倒”，因此不敢跟任何信徒太过亲密，以避免“捧人大腿”或“结党分争”之嫌。

为了上述的两种原因，传道人跟信徒的关系，可以用“若即若离，不即不离”八个字形容。

结果，传道人在他所带领的教会中，都是朋友，却没有“知心”朋友，更谈不到“患难之交”。

精神压力所产生的害处

医生报告：身体疾病，三分之一是由于精神压力构成，又有三分之一，是由于精神压力而加剧。

近代医学报告，十二指肠炎、胃溃疡、哮喘症、胃病、多种皮肤病，都是与精神压力有密切关系。

Dr. Hans Selye 毕生从事于精神紧张对人体影响的研究。他说：“一个人在出生时，便具

备了“适应”的潜力，足够一生之用。不过，潜力只能耗尽，不能补充。它好像旧式飞机的油箱，只能在起飞前加油，起飞以后，便不能补充。……。”

就传道人本身而论，精神压力对于灵性和事奉，害处至大：

1) 传道人的灵性生活大受影响——祷告无力，读经乏味。

2) 工作容易精疲力竭；事奉效果，得不偿失，劳而无功。

3) 与人配搭事奉，容易出事。不是“格格不入”，就是“动辄得咎”。

4) 讲台上或下，容易说不该说的话，或做不该做的事。

如何防备精神压力

(一) 认识自己并接受自己

罗马书十二3：“我凭着所赐我的恩，对你们各人说，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要照着神所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

有一个很著名的祷告文：

“求主帮助我，接受我所不能改变的；
求主帮助我，改变我可能改变的；
求主帮助我，能够分辨什么是我所不能改变的，什么是我可能改变的”。

但愿这一祷告文，也是我们的祷告。

(二) 建立合理的事奉目标

箴言廿九 18：“没有异象，民就放肆。”

传道人的事奉，不能没有异象。但是“理想”的我，和“现实”的我，差距不可太大。

是的，“异象”不可没有。但，追求异象的实现，却应从大处着眼，从小处着手。

(三) 顺从健康的定律

身体疾病，会影响情绪。晚上不能好睡，白天容易激动，不耐其烦。

因此，要维持健康，必须：

1) 均衡饮食

营养学家告诉我们，所谓“节制饮食”就是禁绝一切有害的，明智的使用一切有益的食物。

事实上，营养丰富的食物，吃太多，会带来许多健康上的问题。

2) 经常运动

日本政府曾经作过调查：

女孩子——十五岁时，就达到体力的最高峰；男孩子，却要到十七岁。

到了二十岁，体力就开始走下坡。以男人为例：十七岁时，是100%，二十岁是97%，二十九岁是90%；如此类推，四十六到五十岁，就只有75%。

但是经常运动的人，在上述各种年龄，都保持高出平均幅度百分之十九到二十。

那就是说，46到50岁的人，若经常运动，他的体力，可以达到90-95%（相等于20-29岁）。

在我们的身体里面，“活动神经”nerve of motion跟“情绪神经”nerve of emotion息息相关。我们若经常运动，会使“活动神经”活跃起来，而使“情绪神经”松弛下去。当我们慢跑的时候，会发觉紧张的情绪，尽都消失。

3) 休息

我们的身体需要休息，要有充足的睡眠。我们的精神也需要休息。每周抽出一天，让心思意念可以离开所担任的职务，而跟家人在一起。

有故事说，有一个人到拔摩海岛访问约翰，以为他必定整天正襟危坐，闭目默想，写下天启。没想到，看见他在海边沙滩上，追逐海鸟。

我主不是对门徒说：“你们来，同我暗暗的到旷野地方去歇一歇。”（可六31）。

(四) 有支持你的家庭

传道书四9-10：“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因为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若是跌倒，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

箴言卅一10-12：“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她丈夫心里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无损。”

那些有恩爱的，时常鼓励他人，支持他的妻子和家人之传道人有福了！

师母在教会中所扮演的主要角色，不是站讲台发挥讲论，乃是做个实实在在的“内助”——“相夫”（时刻站在丈夫旁边，帮助他、鼓励他、安慰他）；“教子”（“循循善诱”地教导子女，使他们端庄顺服，也使他们享受“地上乐园”的温暖）。

因此，传道人无论如何忙碌，每周必须抽出部分时间跟家人在一起，培植与家人之间的感情。我们要常常记住，培养感情不是“单程交通”，乃是“双程交通”。没有实实在在的“沟通”，也必没有实实在在的“感情”。

美国加州名牧 Charles Swindol，1971年就任 Fullerton 1st. Evangelical Free Church 牧师。这间教会原是小教会，主日聚会人数不过两百人。在他带领一年之后，人数由两百人，减至一百人。他心里非常焦虑，满腹牢骚；他埋怨训练他的神学院，所给他的训练不实际。不久，因为忧郁过度，性格变为“落落寡合”。个人、家庭和教会都受大亏损。幸亏他有一位贤慧的师母，体贴他、安慰他、鼓励他，使家成为“乐园”。经过一段时间以后，他振作起来，靠着主的恩典，如鹰展翅上腾。他所带领的教会，也大大复兴，今日成为近万人的教

会。此外，著作等身，成为美国教会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

(五) 对于教会组织职权要分清

传道人要知道，他的岗位在那里，工作范围到那里，以及要知道能用什么资源，并有谁能帮助他使用这些资源。这就是所谓“有责任也有权柄”。

传道人要晓得把教会各部职权如何分配，绝对不要一手包办。（很多时候，是“包”而不“办”）并指导与促进各部门配搭事奉。

这样，他就不会半夜醒来，想到修理教会的车子，主日学需要的材料，或诗班要用的诗歌。

(六) 谢绝一切非传道人该做的工作，以及非必须兼顾的活动

传道人必须有智慧地运用时间。圣经说：“要爱惜光阴”（弗五16）。要主动地控制时间，不给时间控制。

传道人的生活和工作，必须有纪律。晓得把时间做最好的分配和使用。因为时间就是生命，要在有限的时间上，做最好的投资。

传道人必须知道，什么是属于他的事，什么不是属于他的事。在这一方面，传道人应该跟长执会，以及各部门有坦白的谅解。这样他就不必做所有的工作，如同巡视洗手间，检查圣经、圣诗，或走廊电泡的大小、……。

教会各部门的各种聚会，不必要全部参加。如同青少年的康乐时间、妇女会的教烹饪插花活动、主日学的旅行，以及拜六晚上的应酬，和其他可以避免的应酬。

这样，他就不会因为工作太忙，精神紧张过度，而在主持婚礼时，竟然念错礼文说：“尘土归于尘土，……你原来是土，所以要归于土。……。”

(七) 保持属灵的资源

诗篇四十六 10：“你们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

以赛亚书四十 30-31：“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强壮的也必全然跌倒；但那等候耶和华的，必从新得力，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他们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

传道人要从主那里，学会如何把“压力”化为“能力”。

我们不能长久学马大为千百件事而至“烦乱不安”，我们要学马利亚坐在主前“享受那上好的福分”。

我们为预备讲章而读经，而祷告，不能供应我们自己灵里的需要。

主耶稣说：“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十五 5）。

传道人与陷阱



第八章

传道人与陷阱

使徒保罗吩咐提摩太说：“不可叫人小看你看你年轻；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作信徒的榜样。”（提前四12）。

神对撒但说：“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伯一8）。

传道人不容易做信徒的榜样，因为神在察看，撒但在偷看，还有千百信徒和非信徒也睁着眼睛看。

传道人最难的工作，不是讲道、探访、组织、计划、推动，乃是做信徒的榜样。

因此，我们必须小心翼翼，尤其在以下几方面，更要“儆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无以名之，我们就称他们为“陷阱” pitfalls。

一、属于灵性方面

（一）骄傲

箴言十六18：“骄傲在败坏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

骄傲叫人自以为了不起，了不得，不得了。这是撒但诱人跌倒的巧计，对于传道人也不例外。

骄傲的来由有二：一为外来的。使徒行传十四章记载，保罗来到路司得城，被人误为神明。当时，丢斯庙的祭司牵牛拿花圈要向他献祭。若保罗觉得骄傲，是不足为怪的。

二为自封的。Quesnel说：“传道人很容易把外面的偶像毁掉，却把本身代替。”

有几件事值得我们注意：

1) 成功时的感觉

当时，自信心强大起来——强大到一个地步，几乎感觉到神的大工非我担任不可。自以为“了不起”，慢慢觉得“了不得”，最后成为“不得了”的大工人。

箴言廿七21：“鼎为炼银，炉为炼金，人的称赞也试炼人。”

Henry Martyn说：“人时常称赞我，我当时也高兴。但对于这种高兴的感觉，过后我觉得讨厌。”

主耶稣说：“人都说你们好的时候，你们就有祸了。”(路六26)。

2) 追求成功，不求忠心

“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为神奥秘事的管家。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1, 2)。

我主所设按才干分银子的譬喻(太二十五14-30)：那领五千赚五千的仆人，和那领两千又赚两千的仆人，所得的称赞完全一样，虽然前者比后者赚多三千银子。原来主人所重视的不是钱赚多赚少，乃是工作的态度：“忠心”。

若以功成名就而论，旧约的摩西和新约的司提反都不能列在功名榜上。

摩西不能亲身进入迦南地，似是功败垂成。但他仍然忠心耿耿，提拔后进的约书亚继承职位。《申命记》就是他赤胆忠肝的记录。难怪《希伯来书》作者称：“摩西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参来三2, 5)。

司提反虽被教会选任执事，管理饭食，然而他工作不忘传道。他迫切讲道，竭诚争辩的结果，不但不见成效，反而看见他拼命想引进神国的同胞，竟然咬牙切齿，把他推出城外，用石头打死。(徒七)。

共产党夺取中国大陆政权时候，神的仆人倪柝声已经在香港。许多主内弟兄姐妹，苦劝他不要再回大陆。他说：“我怎忍心在这时候丢下神所交托的羊群呢！”

王明道若在大陆变色之前离开，到海外工作，必定结果更多，贡献更大。

他从牢里(坐牢廿五年)释放出来，有美国华人教会和信徒，愿意为他担保，办理手续，给他夫妇到美国退休，他毅然拒绝。

是的，绝大多数的传道人愿意做“桥梁”（高架大道）。有谁愿意做深埋大海的“桥桩”呢！

保罗看到基督“虚己”的步骤：

祂本有神的形像——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6-8）。

保罗说：“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腓二3）。

可惜今时代传道人，热中于“名”与“利”——

争取地位：传道（教师）——牧师——区长——主教——大主教。

争取衔头：学士——硕士——博士。

读不到，即讨；讨不到，即买。

若传道人工作事奉的精神，会如同追求“名”、“利”那么迫切、尽心、竭力就好了！

（二）嫉妒

箴言十四30：“心中安静，是肉体的生命；嫉妒是骨中的朽烂。”

罗马书十二15：“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

事实上，与哀哭的人同哭，不容易；与喜乐的人同乐，更难。为什么？因为嫉妒！

今日教会同工，不能“同工”，反而“同攻”。嫉妒是其中原因之一。

为何嫉妒？主要的原因：骄傲（自卑的伪装）。

任何“光”靠近我们，我们厌恶，因为我们的“光”被遮蔽。

对于邀请外来传道人讲道，今日教会似有两种各趋极端的态度：

一、驻堂传道人一个月只负责一次“主日讲道”，其余三、四次都邀请外人。理由：让会友换换口味。

二、教会从来不请外人讲道，理由：“若他讲道比不上我，我不须要听；若他讲得比我好，也没有益处；只吃山珍海味，不吃饭，会拉肚子！”

这种论调的动机，非常明显——嫉妒、小气。

如何能够不嫉妒，和胜过嫉妒？

当摩西受姐姐米利暗、哥哥亚伦嫉妒的时候，圣经说：“摩西为人极其谦和，胜过世上的众人。”（民十二3）。

彼得是初期教会领袖，曾经为跟外邦人吃饭时惧怕犹太人而退席，被保罗当面指责（加二11-14）。日后，教会领袖地位退让给主的弟弟雅各。（徒十二17；十五13）。

听他年老时的教导：“你们年幼的，也要顺服年长的，就是你们众人，也都要以谦卑束腰，彼此顺服。”(彼前五5)

(三) 灵里虚空

传道人很容易犯的一种毛病：看守别人的葡萄园，“我自己的葡萄园，却没有看守。”(歌一6)。

为何传道人常常感觉到“灵里虚空”？祷告，常觉得“不通”；读经，觉得索然无味；讲道，觉得有“气”无“力”；待人接物，觉得“四体不勤，五谷不分”。

灵里虚空，影响我们的生命、生活、和事奉。

教会是属于神的，祂的计划必要成就。但，若祂所使用的工具不完整，会成为祂工作的拦阻；如同播音机坏了，声音播不出去一样。

Charles Bridges 在他的书《Christian Ministry》写着：

“人用眼睛比用耳朵判断得更清楚。若传道人在台上如同天使，一下台顿变成世俗人；他在台上的见证，不过像保罗所说的鸣的锣、响的钹一般。

“我们很容易在台上显出的属灵程度，大大高过我们在内室里的属灵程度；我们很卖力地在台上攻击罪恶，以显出自己的清高，我们却不攻击自己的罪恶。

“我们必须用‘双手’——理论与生活见证，建立我们的工作。

“一个圣洁的生命是一篇永远满有灵力的讲章，是说明教义又活泼又实际的注释。

“我们的失败，在于我们有一种特殊的‘自骗’ self-deception；我们时常记住我们是传道人(工作)，却忘记我们是基督徒(生命与生活)。

“我们不能单靠喂养别人而养活自己，我们也不能因医治别人而医治自己。

“我们太常看见死亡、坟墓，使我们变成‘挖墓人’ grave-diggers，而不像‘属神的人’ man of God。

“很难判定，到底我们时常亲近‘圣事’(如圣餐、洗礼、带领崇拜、…)，对于我们自己是试探呢？是益处呢？”

Bishop Horne 说：“那想指责世人的人，必须先是不受世人指责的人。”

我们伸手指责别人，千万记住：当你用食指指着别人时，却有三只手指指着自已。

“灵里虚空”的主因在那里？

除了犯罪以外，就是懒惰。

传道人很容易在神学毕业以后，就把在神学院因校规而养成的习惯，丢于脑后。因

为不再受“人为”(校规)的限制,可以享受个人的“自由”。因此,生活失去规律,不再早睡早起,常常失去“灵修”的时间;因为再没有强迫阅读、写论文、考试,常常失去研经、读书的兴趣。难怪预备讲章时,常有“难产”的感觉。结果,太多传道人视讲道为畏途,为苦差,不是享受。(享受圣灵的同在同工)。

“懒惰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懒惰人哪!你要睡到几时呢?你何时睡醒呢?再睡片时,打盹片时,抱着手躺卧片时,你的贫穷就必如强盗速来,你的缺乏仿佛拿兵器的人来到。”(箴言六6, 9-11)。

懒惰人若想要脱离灵里的“贫穷”和“缺乏”,就要醒起来学像保罗。

他在罗马坐牢的时候,在那藏污纳垢、黑暗潮湿、失去自由的环境,他吩咐提摩太要把他留在特罗亚的“那些书带来,更要紧的是那些皮卷。”(提后四13)。我们面对保罗会觉得无愧么?

二、属于生活方面

(一) 异性关系

孟子说:“人欲大成,少年戒之在色;中年戒之在名;老年戒之在利。”

事实上,“色”、“名”、“利”,自古以来,常是撒但所使用的“冷箭”,不断地向传道人射击,从少到老,总不甘休。我们一不“做醒祷告”,很容易被射中“身亡”!

“色”的问题,尤其显著,为千古以来,人所面对的“生之危机”之一。《箴言》作者就是根据他的观察和自己的经历,写下第五章和第六章。他说:“人若在火炭上走,脚岂能不烫呢?亲近邻舍之妻的,也是如此。”(六28-29)。

有人在研究这问题时,曾经写信询问许多传道人,什么是他们认为最可怕的陷阱。几乎不约而同地回答:“色”最可怕。

张子华牧师曾经在《教牧分享》刊物上提醒传道人:“我们常接触中的四种人要注意——异性同工、异性会友、异性朋友、及以前亲密的异性朋友。由于公事上的接触,传道人难免有机会与异性同工相处。要十分谨慎,不要故意表现自己的风度及对人过分关注,因为可能引起对方的误会。在牧会时,我们关怀教导的对象,有许多是异性会友,有时也许对我们产生仰慕之情。所以我们必须紧记保罗吩咐提摩太的话:“劝老年妇女如同母亲;劝少年妇女如同姐妹;总要清清洁洁的。”(提前五2)。

在旧约圣经记载中,我们最常引用以警惕自己的例子是大卫;最常引用以鼓励自己的是约瑟。

古话说:“一失足成千古恨!”

大卫犯罪的结果:“刀剑必永不离开你的家。”(撒下十二10)。令他抱恨而终!

语云:“一得胜有万世荣。”

约瑟受之无愧。关键在于：“我怎能作这大恶，得罪神呢！”(创卅九9)

听听圣经的教训：

“故此你们要顺服神，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雅四7)。

如何抵挡魔鬼？——“不要给魔鬼留地步。”(弗四27)。

传道人跟异性来往，有几点值得注意：

1) 要保持相当的距离

汽车在大路奔驰疾驶，为安全计，车与车之间必须保持相当的距离。

传道人探访会友时，最好跟自己的妻子或丈夫同往。若不可能，即邀约一位同性的长老或执事同工。若探访的地点是家庭，最好有其他家人同在。若发现单一异性在家，即不去，另作安排。

传道人不能忽略辅导的工作，但千万要注意，许多不幸的事情发生，就因为“辅导”出了毛病。

所以辅导的地点无论在家或教堂，必须把门打开。让别人看得到，听不到(因为受导者要求保密)。

保罗说：“男不近女倒好”(林前七1)。这句话，似乎不适时宜；但为了避免“惨案”发生，还是名言至理！

2) 要保守自己的心

箴言四23：“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

英译本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Above all else, guard your heart, for it is the wellspring of life.”

“保守你的心，因为它是生命的泉源。”

如何保守？

雅各说：“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雅四8)。

保罗说：“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什么德行，若有什么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腓四8)。——心思意念，不给撒但有机可趁。

3) 要跟配偶恩恩爱爱

许多“婚外情”事故发生，因为夫妇之间缺少“真爱”，家庭失去“温暖”。(彼前三7)。

箴言五19：“要喜悦你幼年所娶的妻。她如可爱的麀鹿，可喜的母鹿；愿她的胸怀，使你时时知足；她的爱情，使你常常恋慕。”

对于未婚(或独身)的传道人，切忌让自己的心灵空虚；多与主内同性来往，建立属灵伙伴或支持小组。

保罗教导提摩太说：“你要逃避少年的私欲，同那清心祷告主的人追求公义、信德、仁爱、和平。”(提后二22)。

(二) 金钱问题

“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10)。

保罗这一席话，是向提摩太说的，是针对今日传道人说的。传道人要听，何必让“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呢！

1) 传道人在未担任圣职之前(未献身读神学之前)，即须完全改变价值观念。(约壹二15)

“价值”与“价钱”大不相同。属世的“价值”观念，以“价钱”高低为准；属灵的“价值”观念，以荣神益人为准。

传道人对于“世界”，应存“破釜沉舟”的态度。

保罗说：“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六14)。

任何人若对“世界”的心未死，最好不要献身读神学；纵使读完神学，最好不要上工场。

宋尚节博士常说：“传道人必须三不怕——不怕苦，不怕穷，不怕死。”

我们的观察与经验告诉我们：“穷”不一定会“苦”，“苦”的人不一定是“穷”。

孔子称赞颜回说：“一瓢饮、一箪食、住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

若孔子的门徒能够“安贫乐道”，基督的门徒为何不能！

2) 传道人任职以后，立志不被金钱束缚。(提前六10)

R. A. Torrey在他的书《神何以使用D. L. Moody》里写着：

“几千几万美元通过慕迪的手指，但未曾黏住他的手。”

保罗在腓立比书四12-13如此见证：

“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传道人处世态度应该是“傲气不可有，傲骨不可无。”传道人必须教导家人不贪小便宜，不在人前叫穷，不以所谓“凭信心生活”夸口。(其实是为自己打广告。事实上，不是凭人的信心，乃靠神的信实。)

3) 传道人必须训练家人有同样的价值观

滕近辉牧师说：“传道人的配偶应有献身的认识与心志。”

差不多每一个被主重用的传道人背后，都有一个贤慧的配偶。

1869年是中国内地会最黑暗的一年。戴德生几次想自杀。这一年扬州大乱。John Pollock用一句话描述当时的情况：“马利亚(戴夫人)站在戴氏与自杀念头之间。”是她救了戴德生，也救了中国内地会，被称为“内地会之母”。

传道人必须在百忙中跟家人团聚、度假。藉着神的话语，和自己所表露的圣洁和爱心，教导并影响家人对事奉有同样的价值观。

保罗说：“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提前三5)。

传道人 与 教会纠纷



第九章

传道人与教会纠纷

教会是神的家，基督徒是神的儿女，原不应该发生不愉快，甚至羞辱主名的事件。但，人到底是人，人在肉体中，有软弱。基督徒虽已得救，但却没有脱离“血气”。因此，有时候会“凭血气行事”。从教会历史看，教会发生纠纷，似乎是无可避免的。

看保罗时代的教会，就已经有“结党分争”的事件出现(参林前一章)。保罗非常重视这件事，他写信给哥林多信徒，劝勉他们第一件事，就是：“弟兄们，我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劝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结党，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一10)。其后，他又严责他们：“你们仍然属肉体的，因为在你们中间有嫉妒分争，这岂不是属乎肉体，照着世人的样子行么？”(三3)。

通常教会纠纷可分为两大类：

1) 没有真正重生得救的人，甚至已重生得救的人，想在教会抓大权、做老板。

2)比这更严重的,是灵性造就比别人高的信徒领袖,对于真理(其实是教义)、行政、会务、组织、人事等等意见不同,互相排斥。

例如, Darby 和 Newton 对主再来信徒被提一事,意见相左。Darby 主张在大灾难前, Newton 主张在大灾难之后。

Luther 和 Zwingli 都是改教时期亲密同工。后来因为对圣餐的看法不同,彼此攻讦。Luther 主张基督亲身临格圣餐; Zwingli 主张圣餐只是“纪念主”。

今日教会也很容易因为对神学意见相左而发生争端,甚至使教会分裂。例如有关千年国度的看法,有主张基督在千年国前降临,有主张在千年国后,也有主张根本无所谓千年国。又如对灵恩的态度,各趋极端。再如对洗礼方式、儿童洗礼,坚持传统和歧见,而使教会的合一受大亏损。

事实上,教会发生纠纷、冲突,甚至闹得天翻地覆,对簿公堂,是教会的“癌症”;会破坏教会的见证,败坏信徒的信心,拦阻新人信主。羞辱我主尊名,莫此为甚!

纠纷的来由

1) 意见不同——有时候实在很难叫人相信,教会里有恩赐才干的人越多,教会发生纠纷也越多。原因是这些杰出的信徒,他们的背景、经历、教育程度、社会地位不同,影

响到他们对事态的看法很难一致;更因为个性不同、脾气不同,很难彼此顺服。

2) 言语间的误解——“言为心声”。但,要用言语表达清楚难,要使人充分了解更难。因此,在教会的事奉过程中,难免有言语间的误解发生。若是双方存有个人的芥蒂或成见,那就更难使言语交流成为真正的沟通。

3) 分门别类甚至结党分争——“物以类聚”。信徒之间的“凝聚力”,也常因年龄、教育程度、家庭背景、或其他因素,而产生许多小圈子。久而久之,这些小圈子慢慢化成为大圈子。而这些大圈子,也可能因为拥护某某教会领袖,如牧师、长老、执事而形成。教会内部风平浪静时,可以相安无事;但,一旦在意见上、利益上发生冲突,这些大圈子,就立刻成为结党分争的来由。

4) 牧师与长执之间的问题——这是教会问题中最显著的问题。泰半教会信徒,对于教会行政,极少过问。因此管理教会行政的领导层,包括牧师和长执,常因为种种因素而产生磨擦、排挤,甚至公开冲突。

当然表面上的原因,似乎很复杂,很难一语道破。但是归根究底,很多时候,是因为态度上的偏差,使到“失之毫厘,差之千里”。

长执的态度,以雇主自居,而把教牧视为雇员。雇主的地位,是用嘴巴“呼吆喝六”,监视雇员工作,自己连动一指也不肯。若教牧建议新方法,长执不反对,可算是给教牧很大的面子。但,若要他们参与事奉,接受训

练，那就戛乎难哉！万一新工作发生意外，他们不但不同情，协助解决，反而冷嘲热讽，控制经济大权，令教牧难堪，引咎自责，知难而退。

教牧方面，自以为是会通过会友大会聘请（或经会友大会三分之二票选）。那么，他是向会友负责，而不向长执负责。他既然是“牧师”，就当负起“牧养群羊”的责任。全教会包括长执，都应该接受他的指挥，毫无怨言。教会在这样的传道人“统治”之下，或迟或早，必有“倒戈”的事件发生。

5) 信徒与长执间的问题

长执是由会友票选。有些教会对“长老”的尊称，必恭必敬。有些教会，设“长老终身”制度，更是提高长老的地位，令人羡慕。

因此，教会在无形中失去教会里的“圣职”，不是“衔头”、“地位”，乃是“事奉”和“责任”的教训。信徒若不把教会里的“圣职”看为“事奉的机会”，而看为“掌握权柄的地位”。那么每一次教会的选举大会，选举变成“商业化”、“政治化”，如诽谤倾轧、拉票运动，即无可避免。教会若走上“商业化”、“政治化”，日后问题必层出不穷。

6) 牧师与信徒之间的问题

牧师眼光高，使命感重，要求他所牧养的“群羊”，个个灵命突飞猛进，爱主爱教会，爱人灵魂，也爱牧者。

信徒眼光高，要求也高。他们希望牧者样样精，事事博。有保罗的口才，又有约翰的爱心；有彼得的胆量，也有安得烈的精细；勤于工作，又能一视同仁，不偏不倚。

牧师既成为“十目所视，十手所指”的人物，务须“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稍有失慎，一举手一投足，都有招来非议，甚至诽谤攻击之祸。

7) 外来因素惹起的问题

近年来，许多主流教会面对灵恩问题所带来的问题。有时候，因为领导层的分裂，而使教会分裂。幸亏许多教会领导层胸怀广大，态度开朗，愿意在相容互让的原则下，解决问题。如主日聚会分开，一传统，一灵恩；传道人一不偏不倚，从旁指导，一视同仁；教会合一，幸得保存。

教会纠纷的基本原因

曾家彬牧师在他的著作《羊圈内外》曾经指出华人的十大优点和十大弱点。

优点：聪明灵巧，崇尚孝道，家庭团结，长幼有序，中庸之道，殷勤不懈，刻苦耐劳，省吃俭用，努力上进，守富安贫。

弱点：不合作，不认错，心胸狭窄，嫉妒眼红，排斥异己，贪财如命，自私自利，推卸责任，故步自封，差不多主义。

台湾作家柏杨所写的《丑陋的中国人》。他不是基督徒。笔者对他在书中轻蔑地提起“上帝”“耶稣”的名非常反感。书中对于“孔家店”的攻击，我也不同意。

只是他谈到中国人的“劣根性”，如“悬河泄水”切中时弊，袞袞可听。

他说：“中国人的窝里斗，可说是天下闻名的中国人的重要特性。每一个单独的日本人，看起来都像一头猪；可是三个日本人加起来就是一条龙。日本人的团队精神使日本所向无敌……。每一个中国人都是一条龙，中国人讲起话来头头是道；但是三个中国人加在一起——三条龙加在一起，就成了一头猪、一条虫，甚至连虫都不如……！”

他又说：“中国人非常情绪化，主观理念很强；对事情的认识总是以我们所看见的表象做为判断标准。我们要养成看事情的全面的、整体的概念。很多事情从各个不同的角度发掘，就比从一个角度探讨要完全。物理学上说：两点之间，直线最短；但在人生历程上，最短距离往往是曲线……。”

看过了柏杨的话，感慨万千！他所描写的真相，不但在世俗的社会中是事实；可耻的是，连属灵的教会也常常难逃劫运。让我们在圣灵光照之下，反省、自责、自勉罢！

黄彼得牧师在《教牧分享》季刊1982年七月份发表的一篇文章：“学习同工，彼此顺服。”他指出教会纠纷的主要原因：

1) 误认职权尊贵无比，而不知职权是工作的责任。

要忠心执行神所委托的使命。在职权上不忠心的，要受神严厉的审判与刑罚。所以不要贪恋职权，乃要存顺服的心，来接受神按祂主权所分配的职权。

2) 误认职权为得利的门路，而不知职权是要在神所规定的范围中去服事人。

普通人的职权观：有职就有权，有权就有利。属灵的职权观：职权是做奴仆、服事众人的机会——牺牲、克己、奉献的机会。

3) 误认职权是要争来的，而不知是神按祂的主权所决定的。

使徒彼得说：“所以你们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时候，祂必叫你们升高。”（彼前五6）。

但以理书四章17,25,32节告诉我们，神藉但以理向尼布甲尼撒再三宣告职权的真理：“至高者在人的国中掌权，要将国赐与谁，就赐与谁。”

保罗也说：“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弗四7）。

4) 误认掌权就是主人、是东家，而不知掌权乃仆人是管家。做管家的，是要向主人负责、交代和报告。

保罗说：“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2）。

曾、黄二位牧师都是华人教会的翘楚。他们的言论都是根据几十年本身的观察和体验，笔者完全同意。

求教会的主，恩怜华人教会领袖，在圣灵光照之下，自我检讨，谦卑认罪。并求主赐下合一的灵、智慧之灵、爱心之灵，使我们能够“凡事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十二2）；“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四1）；“用爱心说诚实话；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弗四12，15）。

教会纠纷在行政运作上的原因

1) 态度的分歧

教会领袖因为个别成长的环境、教育程度、家庭传统、和对圣经教训的见解不同，会使他们对教会事工的了解和主张，大相径庭。

一个新上任的牧师，也会因自己的背景和过去事奉的经验，影响他对新工场所提出的计划，格格不入。

一个教会的领导层，对教会的事工，在态度上越集中，那么在推动工作的过程中，也容易看到“事半功倍”之效。反面来看，态度上越分歧，推动工作的阻力越大，教会发生纠纷的可能性也越大。

2) 情绪的伤害

情绪的激动与受伤，常是教会纠纷的导火线。这是人际关系最复杂的一部分。很多

时候，且是很难理喻的。人际关系本来就是如此，有属于理性的，也有属于非理性的。

我们每一天都会遭受所谓“人格冲突”的压力。每一天在跟人来往接触中，难免会受人的气。人的态度，会使我们生气、失望、颓丧，以及产生千奇百怪不可言宣的情结。当然，别人从我们所“领受”的，也常是一样的。

教会的事奉，常是一批属灵关系最密切的一群人在一起，彼此配搭工作。但，说来奇怪，这一批人在一起工作时，很容易发生误会和磨擦。关系越密切，越容易产生磨擦，情绪越容易彼此伤害。当然纠纷就无可避免了。

3) 意见的差异

这是因为对事实、方法、目标和价值，在意见上的差异所引起的纠纷。事实上，意见的分歧是难免的；但若彼此肯开诚布公，这些差异都不难迎刃而解。

Speedheas & Paul Kittlaus 合著的《CHURCH FIGHTS》一书中，曾经提出解决问题的简单方法：

a) 若在“事实”上有差异，那么，就多方研究更适当的“事实”，使各方面的意见可以达成一致。

b) 若在“方法”上有差异，那么，也许寻求第三种方法可以达成共识。

c) 若在“目标”上有差异，也许把目标扩大或缩小，可以解决问题。

d) “价值观”的差异，比较难以解决。但，若集中力量专门研究面对的“问题”的“价值观”，根据圣经的观点，相信要求共识，不会太难。

4) 沟通的困难

若沟通上发生困难，会使关系若即若离，甚至完全停顿下来。这种“话不投机，各持己见”的结果，会使以上所提的态度分歧、情绪受伤、和意见差异，都变本加厉，甚至影响整个局势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沟通的艺术：

a) 沟通不是“单线交通”，乃是“双线交通”。很多时候，沟通上发生困难，乃因为发言者只顾自己发表意见，而不给对方有发表的机会，或对于对方发表的意见，听若罔闻，从来不肯用心去了解对方的意见；更重要的是尊重对方的意见。

b) 沟通是把意见的“内容”和“感受”表达出来。“感受”是出于爱心、同情或成见、愤怒，很容易在言语间用字遣词上，和面部表情及身体动作上，表露无遗。

因此，为避免沟通上发生困难，发言者必须对话语和态度负责任；要在情绪受控制之下，把意见的内容说得清楚，讲得全备。

圣经教训：“用爱心说诚实话”（弗四15），是沟通时的“金玉之言”。

c) 要求达成真正的沟通，各方面的参与者，必须胸怀宽大，承认每一个人有提供不

同意见的权利，绝对要避免独裁垄断的态度。

说话时，多用“我”字，少用“你”字。例如说：“我的意见有点受误解”，比起说：“你们都不了解我的意见”，好得多。

如何避免纠纷

(一) 教会领导层(包括教牧长执)应该做“信徒的榜样”

保罗教导提摩太说：“不要叫人小看你年轻；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做信徒的榜样。”（提前四12）。

彼得的教训：“我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务要牧养你们中间神的群羊，……也不是辖管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彼前五1-3）。

虽然人有软弱，但是为着要领导群羊，就应该恳求主的怜悯，顺服圣灵的领导，过着“信徒榜样”的生活。若领导层不能够做信徒的榜样，就不配领导教会。

(二) 重整与神的关系

凡是容易跟人起纠纷的人，都是跟神的关系有问题的人。

主耶稣说：“祂（圣灵）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十六8）。

祂又说：“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太十八15-17）。

可惜今天教会信徒不肯遵行主的教导。若教会领导层，肯如此谦卑受教，相信一切纠纷都可避免。

同工与同工之间，意见不同，应该彼此接受。千万不可把他看如魔鬼，把他的意见，看如异端。

我们要把我们的意见，带到主前，多多祷告，求主光照，是否跟祂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符合一致。相信，主若悦纳，祂会感动有关方面。在还没有看见圣灵证实工作之前，绝对不可“意气用事”、“小题大作”破坏全局。

(三) 不忘记事奉的动机——全为神，非为己

为真理，不能屈；为意见，可以让步。

在同工开会时，为意见分歧而起争端。我们应该省察：我是为真理或者为意见？为意见不同而争吵，很多时候，不是为着真理，乃是为着“面子”。

我们若罢手不干，是向神生气，因为我们是为着祂而工作，不是为着人。我们辞职，推

卸责任，对方不受亏损，但神的教会却受亏损。

(四) 不断地对付“老自己”

“老自己”——是基督徒最难对付的敌人。

古今教会历史中，我们看见许多灵性高超的领袖，“一言九鼎”受人敬重，尊为“榜样”。然而，很多时候，撒但利用“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和今生的骄傲”的试探，“老我”便原形毕露，丑态百出，绯闻四布。自己身败名裂，主的名和祂的教会大受亏损。前年名闻全美的电视布道家，犯了第七诫的罪，对于全球教会、世人和信徒的道德观之影响，实在无法衡量。

保罗说：“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林前九27）。

教会领导层要如何对付“老自己”呢？

笔者认为领袖对付“老自己”的起步，是养成愿意“吃亏”的态度。

我主耶稣一生过着“吃亏”的日子，最后祂上十字架，还为叫祂“吃亏”的人祷告。

保罗指责当时哥林多信徒说：“你们彼此告状，这已经是你们的大错了；为什么不情愿受欺呢？为什么不情愿吃亏呢？”（林前六7）。

(五) 要尽量保持人的自尊心

我们看我主耶稣如何关注人的“自尊心”。祂解救那犯奸淫的女人免受“掷石”极刑以后，对她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罢，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八11）。

使徒保罗也关注当时哥林多失败而复兴的信徒的“自尊心”。他说：“这样的人，受了众人的责备，也就够了；倒不如赦免他，安慰他，免得他忧愁太过，甚至沉沦了（自暴自弃）。”（林后二6, 7）。

我们看到主耶稣和保罗留下来的榜样，就知道我们在教会里对同工、对信徒说话行事以前，要先自问：我这样说，这样做，是否过分，是否会影响别人的“自尊心”？

要知道，当别人的“自尊心”受损伤，会使“沟通”停顿，“事情”僵化。要想解决问题，真是戛乎难哉！

笔者认为保罗所说的两句话可以做为我们尊重别人自尊心的“圭臬”：

“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罗十二3）。

“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腓二3）。

我们要记住：我们尊重人，人也尊重我们。

(六) 要尊重传道人在教会中的地位

保罗教导帖撒罗尼迦信徒说：“弟兄们！我们劝你们敬重那在你们中间劳苦的

人，就是在主里面治理你们、劝戒你们的；又因他们所作的工，用爱心格外尊重他们；……。”（帖前五12, 13）。

这些话是教导今日教会应该如何尊重传道人。今日教会应该时常检讨有没有按照真理行。

但传道人也不要忘记圣经的教训。

主耶稣说：“好牧人为羊舍命。”我们如何？

保罗说：“除了这外面的事（逼迫、攻击、饥寒交迫），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有谁跌倒，我不焦急呢？”（林后十一28,29）。我们如何？

教会发生纠纷，似乎很难避免。因为基督徒是人，有人共处的地方，必有问题。按理论说，传道人多数不是土生土长的，是从外地或别的教会来的。他在本教会原本没有裙带或利害关系。他既然受聘担任属灵的领袖，按圣经说，他当然应该做信徒的榜样。

所以，他在教会里最理想的地位，就是作“桥梁”——长执会与信徒之间的桥梁、长执会与各组织之间的桥梁、同时也是长执与长执之间的桥梁、信徒与信徒之间的桥梁。

因此，传道人在教会发生纠纷的时候，理论上，他是最适当的“仲裁人”。所谓“仲裁人”，根据 Leas & Kittlaus 的理论，他应该是：

1) 他站在中立地位，不介入纠纷的漩涡。

2) 他对于“事故”之令人混淆不清，或啼笑皆非，或令人感觉挫败失望，有高度的忍耐力。

3) 他对于解决问题并保持教会的合一性，有坚强的信心。相信“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4) 他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采取不偏不倚的态度。

5) 他平日行事为人，得到各方面的尊重和信任。

事实上，教会的辅导事工，如婚姻辅导、家庭辅导、就学辅导、职业辅导、……或多或少，牵涉到这里所提的“仲裁人”的范畴。所以在教会发生纠纷的事上，按理说，他应该也是最理想的“仲裁人”。

传道人原本就是教会的“公关”（公共关系主任）。藉着祷告、教导、探访、辅导，应该跟信徒家庭或个人，都有相当的感情上的连系。因此，他可以在事前把“问题”（计划、建议）向信徒说明。在开会讨论时，他可以帮助各方面参与者尊重彼此的发言权，仔细聆听并了解意见的内容。同时也帮助各方面对“问题”的症结，达到共识，然后平心静气地寻求解决方案。

可惜今日华人教会，许多传道人忘记了自己身在教会里的地位。平日为了讨好教会权贵，曲意奉承，前倨后恭；到了教会发生纠纷

讨论问题时，不是“噤若寒蝉”，就是“一面倒”。局面破裂，两败俱伤，传道人招徕“殃及己身”之祸。

(七) 不忘记组成教会的要素——爱

教会是爱的结合。

主耶稣说：“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约十三34, 35）。

保罗说：“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我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也明白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而且有全备的信，叫我能够移山，却没有爱，我就算不得什么。我若将所有的周济穷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烧，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林前十三1-3）。

他又说：“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罗十三8）。

有位年长的牧师访问某教会。教会的长老执事们正为了教会某一问题，吵到面红耳赤。当时两派领袖都来向牧师投诉。牧师耐心听了以后，对甲方说：“你们所讲的，实在有理”，对乙方也说同样的话。然后对他们说：“只是教会不是单讲‘理’的地方，教会也是讲‘爱’的地方。”

(八) 不要忘记古贤先圣所留下的榜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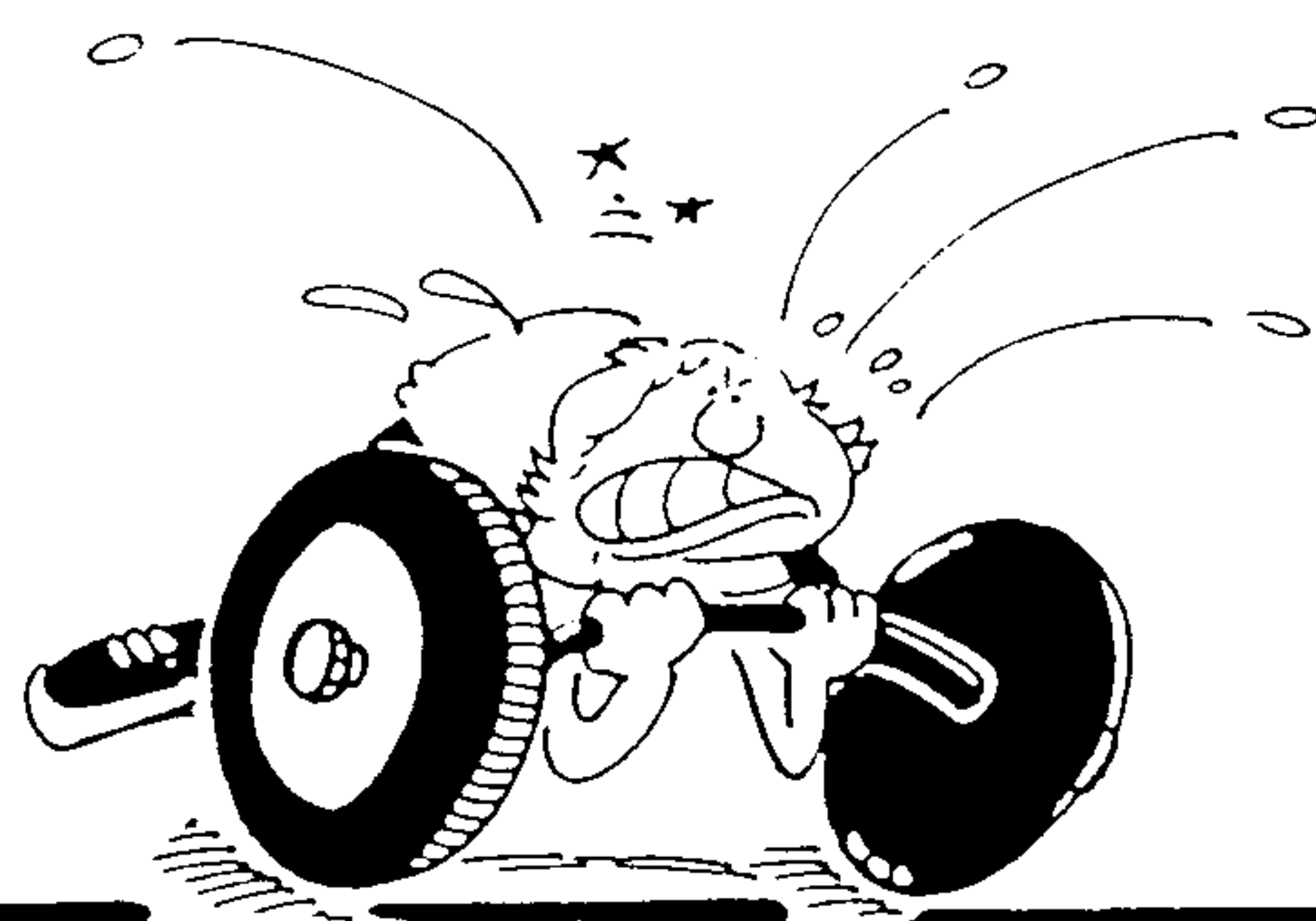
使徒彼得曾经劝勉当日教会信徒说：“你们年幼的，也要顺服年长的。就是你们众

人，也都要以谦卑束腰，彼此顺服；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彼前五5)。

在此，彼得强调“彼此顺服”的重要性。这些话是从他自己的经验中说出来的。

按照加拉太书二章记载：有一次，保罗来到安提阿；看见彼得与外邦信徒一起用饭。不久，突然看见有从耶路撒冷来的犹太割礼派，他就害怕，就站起来想要离席。当时保罗看见彼得做得不对，就当场在众人面前指责彼得。彼得自疚，忍气吞声，接受神通过保罗给他学习的“顺服”功课。

传道人 与 自知之明



第十章

传道人与自知之明

一、自知之明的重要性

(一) 缺少自知之明的人，灵性不能长进

基督徒最难做的工夫，就是认识自己。

基督徒灵性的进度，不会超过他所得到的亮光；得到亮光有多少，生命的进度也有多少。

基督徒生活中最重要的一件事——自知之明。

主耶稣责备当时的人说：“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太七3-5）。

为着给我们有自知之明，圣父通过圣子差派圣灵来。主说：“圣灵既来了，就要叫世

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十六8)。又说：“只等真理的圣灵来了，祂要引导你们进入(明白)一切的真理。”(约十六13)。

主说，圣灵来：

1) 消极方面——看见自己的败坏。

2) 积极方面——看见自己的败坏，才能进入一切的真理。

使徒保罗说：“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林前九27)。

神要我们知道，我们的“肉体”是何等败坏，绝对不能满足神的要求。祂要我们有“自知之明”，我们才会晓得有所取舍，灵命才会长进，才配做信徒的榜样。(参提前四15, 12)。

(二) 缺少自知之明的人，不但灵性不能长进，而且在不知不觉之中，充满了自恃自义的心，甚至犯了罪，还自以为义。

主耶稣对当日门徒说：“我已将这些事告诉你们，使你们不至于跌倒。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而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约十六1, 2)。

为何教会会发生结党分争，甚至彼此逼迫攻击，以置人于死地为快？乃因一般领袖缺少自知之明。自以为这样做，是“代天行事”，是出于“公义正气”。

保罗在劝人献身为活祭(为主而活)后的第一件事，他说：“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十二2)。

为何要如此察验？因为一切的事奉，若不是出于神的旨意，就是出于自己肉体的冲动。结果，应尽的本份不尽，不该做的，却以为是本份。

最可怕的结果是：这样的人，可能越久越缺少爱心，性情暴躁，只知怪责别人，掉入“假冒为善”的陷阱，走上当日法利赛人的路线而不自知。

二、自省能否给人自知之明

圣经是否有自省的命令？

哥林多前书十一28：“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这节经文是指着守圣餐时，要自己省察。

哥林多后书十三5：“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么？”

这是指当时哥林多许多信徒，毁谤保罗不是使徒。因此，保罗问他们有没有信心。若是有信心——得救的信心，这就是保罗是使徒的凭据。因为神呼召他做外邦人的使徒。

圣经没有叫我们凭着自己的头脑来省察自己，能够认识自己的真面目。

为什么呢？

因为“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十七9)。

又因为人很容易被魔鬼蒙蔽，被“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林后四4)。因此皂白不分，是非不分。对人失去同情心；对事失去洞察力；对己失去自知之明。

当时法利赛人的事奉，就是这样。

他们的自言自语的“报告”，却以为是标准的祷告(参路十八9-14)；他们走遍洋海陆地，勾引人入教，使他们作地狱之子，却以为是最忠心的事奉(参太廿三15)；他们以为把钱献给圣殿，就不必奉养父母，是蒙神悦纳的奉献(参太十五5)。

为何他们会变成如此糊糊涂涂，颠倒是非的“高级宗教家”呢？就因为缺少自知之明！

三、要怎样才能有自知之明

诗篇廿六2：“耶和华阿，求祢察看我、试验我、熬炼我的肺腑心肠。”

诗篇一三九23-24：“神阿，求祢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

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

只有神，能察验我们的肺腑心肠。我们必须把我们的心思意念、行动言语，都放在祂光照之下；叫我们能够认识自己，认识每一言行心思的动机，是否符合祂的旨意。

以弗所书五13：“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

有些人错误的见解，认为所谓“光”，就是“知识”(学问)；知识越多，神的光也越多。这样的人，自以为受过高深的神学教育，“知识”比别人丰富，当然灵命也比别人高一等。

保罗说：“我们晓得我们都有知识，但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林前8:1)

“知识”脱离了圣灵的能力，就如同“脱羈之马”、“无的放矢”、背道而驰。

司可福博士说：“真理与圣灵的能力离了婚，再没有什么比这个危险。”

异端邪说、旁门左道，常常由此产生。

那么，到底神的光从何而来呢？

(一) 基督是我们的光

约翰福音八12：“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注意：不是为预备讲章所得着的“亮光”。)

只有跟从基督，生命里才有光。传道人要操练，紧紧地跟从祂。因为跟祂的关系越密切，从祂所得到的“生命之光”也越多。只有这样，才不至于“走在黑暗里”而不自知。

(二) 神的话是我们的光

诗篇一一九 105：“祢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

又 130：“祢的言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使愚人通达。”

传道人千万不可以单为预备讲章而读经。研读圣经的主要目的，是为着自己的灵命。传道人要有“美好的灵性”，才配站在讲台上教导别人。

(三) 我们是信徒的光

主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光。”(太五 14)。

保罗对腓立比信徒说：“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所领受的、所听见的、所看见的，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腓四 9)。

我们敢不敢对我们牧养的教会信徒，对我们最亲近的家人朋友，说同样的话！

倪柝声先生说：“神的工人，若没有神的光，就不能做工。人不能因你的缘故多亲近神，因你没有光照耀人。这些亮光都是从圣灵启示得来的。”

让我们时常自己问自己：人能否在我们身上看见基督的光？我们同工间能否彼此得到“光照”？我们是否用基督的光带领教会？

四、自知之明的几方面

(一) 传道人本身的灵性

主耶稣说：“祂(圣灵)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 16: 8)

使徒保罗说：“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加五 24)。

要怎样才能保持我们的“肉体”钉在十字架上的地位，不让它有活动的机会？

那就是把自己不断地放在圣灵光照之下，让我们不断地看见自己的“真面目”，也不断地靠着祂对付我们的“肉体”。古贤先圣就是下过这样的苦工夫。

约伯说：“我从前风闻有祢，现在亲眼看见祢。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四十二 5-6)。

以赛亚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華。”(赛六 5)。

保罗说：“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然而我蒙了怜悯。”(提前一15-16)。

约翰说：“我一看见，就仆倒在祂脚前，像死了一样。”(启一17)。

路得马丁说：“我更怕自己，过于教皇并他所有的主教。在我里面，有一顶大的教皇——老自己。”

约翰诺斯 John Knox (苏格兰改教家、政治家、圣徒) 临终前的祷告：“主阿，求祢怜悯我，不要审判我数不清的罪恶。在其中，求祢特别宽恕在我里面，世人所不能指责的罪恶。在我少年时候，中年时期，一直到现在，不知道经过了多么的争战。我发现在我里面，除了虚假和败坏，再没有别的了……。”

John Bunyan 本仁约翰(《天路历程》作者，为道坐牢十三年之久)：“若不是一位伟大的救主，必定不能救我这样一个大罪人。”

George Whitefield (与卫斯理约翰同时齐名的布道家) 最后一晚，他末次拿着蜡烛要上楼去安歇的时候，门口一大群人要求他再对他们讲道。他知道他不久人世，就勉强讲到手里的蜡烛烧尽，然后上楼去。不久便蒙召返归天家。

他曾经论到自己说：“在我们所有尽本分的行为中，都有败坏的成分参杂在里面。……我能说什么呢？我只能认罪，我不能祷告。我只能犯罪，……就是我悔改了，还要再悔改。就是我的眼泪，也得在我救赎主的

宝血里去洗。我最好的行为，也不过是经过‘美容’过的罪而已！”

驻加拿大的内地会监督富乐士和戴德生 Hudson Taylor (中国内地会创始人) 同工几十年。他曾经这样地见证：“我和戴先生一同祷告，不知道有几百次、几千次；但是没有一次听见他祷告时没有认罪的。”

是的，灵命的长进跟我们对罪的感觉有密切的关系。而我们对罪的感觉深浅，却以我们从神所得到的亮光多少为转移。在许多事上，当我们开始事奉时，不以为罪；但当我们灵命在祂恩典中长进的时候，我们才明白那些事也是罪。

约壹一8：“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

(二) 传道人与世界

“世界” Kosmos 一词在圣经里几乎是使徒约翰专用的。其他福音(符类、对观福音 synoptic) 只用15次(马太9次，马可、路加各3次)。保罗在他所写的书信里，用过47次。但约翰一人却用了106次(福音书79次；书信24次；启示录3次)。

约壹二16：“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

短短几句话，反映出夏娃当时所受试探的情形。约翰用“世界”这一词来描写今世事物的性质。他似乎为“世界”下一定义。

凡是能包括在情欲的事，能激起贪婪野心的事，能在我们里面引起骄傲的事，都是出于这“世界”。

“世界”——是撒但编成的整个系统或组织（“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今生的骄傲”）。他利用人所需要的人、事、物来霸占人。

撒但所利用以陷害人的有两种：

1) 罪——以侵害人、玷污人；

2) 世界——有时候，似乎对人有益处，但终于要霸占人。

譬如若有人教小孩子说谎、偷窃、做坏事，是教他犯罪；但虽然犯罪，仍在父母的家中。同时，若有人送他美衣好物，带他游玩，然后把他拐走了，占有他。

于此，我们看到“世界”比“罪”的害处更大，范围更广：“罪”不过是顶撞神的律法，违反神的“义”（手续）；“世界”却是顶撞神自己，违反神的本性（圣洁）。

雅各书四4：“人若与世界为友，就是与神为敌。”

约翰壹书二15：“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

为何主耶稣呼召人跟从祂，要先撒下房屋、田地、兄弟、姐妹、父母、妻子、儿女等等（参太十37，十九29；可十29；路十八29）？

因为这些都是“世界”的代名词。人若跟从主，就必须“撒下”这些属于“世界”的“东西”，因为它们是会霸占人的。

“罪”是人初期的、头一步、浅的堕落，“世界”才是人末期的、深的、最后的堕落。许多人只注意胜过“罪”，但圣经却更注意胜过“世界”。

约翰壹书五4：“因为凡从神生的，就胜过世界。”v.5又说：“胜过世界的是谁呢？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么？”

撒但对付传道人（神的工人）的诡计，常常不是利用“罪”，因为这些是肮脏的，是叫人望而生畏的，乃是利用“世界”。

他叫神的工人贪爱“肉体的情欲”。生活上的享受表面上是合理的，但久而久之，即中了牠的诡计。“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

牠又叫神的工人贪爱“眼目的情欲”和“今生的骄傲”，包括地位、学位、名誉、成就等等。为什么叫做“今生”的骄傲？因为这一切在来生都变成“泡影”。

于此，我们看到撒但对于神的工人之诡计：

1) 叫他们贪爱这一些从“世界”而来的“名”、“利”、“享受”，叫他们得到暂时的满足感。

2) 以后进一步把这一些代替了神的位置，叫神的工人所追求的，不是追求神自己，乃追求这些代替品。

3) 这一切追求的结果，不但是在神面前犯罪，干犯神的律法并神自己；更可怕的，乃被撒但掳去，本身身败名裂，神的名也大受亏损。

(三) 传道人与事奉

我们事奉神必须在“灵里”。

主耶稣说：“神是灵。所以拜祂的，必须在灵和诚实里拜祂。”(直译)。

神的工人，天天在神的事工上事奉神。可惜，久而久之，变成外表化、形式化；“有敬虔的外貌，却背了敬虔的实意。”(提后三5)。

老实承认，我们的事奉，很多时候，不是在“灵”里，也不在“诚实”里；乃在“头脑里”(思想、计划、不祷告、不等候圣灵的带领)，在“本分里”(因为有职分，拿薪金，不得不做)。

这样的事奉，是出于“肉体”，不出于“灵”，因为在“灵”里没有碰到神，也没有用“灵”来接触神、事奉神；同时，也不在“诚实”里。许多时候，良心自责——该做的没有做，不该做的做得很多。

这样的事奉，是走上法利赛人的路线。

保罗说：“并不是我们凭自己能承担什么事，我们所能承担的，乃是出于神；祂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着字句，乃是凭着精意；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林后三5, 6)。

我们的事奉，应该全“出于神”(由于祂的旨意和领导)，也应该“凭着灵”(凭着祂亮光和能力)。我们的事奉，若不出于神，就是出于自己；若不凭着灵，就是凭着肉体，如同士师参孙，能力漏掉而不自知。

我们从路加福音十38-42与约翰福音十二1, 2的记载，可以看到马大的事奉，前后判若两人。

从前段经文，我们看见马大的事奉，完全出于“肉体”，她想藉着食物以满足主的心。结果，她大发怨言，责马利亚，怪主耶稣。

我们也何尝不然！我们也想以活动、工作、计划，以满足主的心。我们不注重祷告，只注重报告。结果，功败垂成，怨天尤人。

我们在后段经文，就看到马大已经学会在“灵”里事奉。“马大侍候”短短四个字，描写出马大会谦卑顺服，体贴主的心意，讨主的喜悦。

到底解救之道何在？

听听保罗的经验。他说：“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

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六14）。

白理弘博士是一个有名的演讲家。一次讲完，一个白痴小孩跟着他，对他微笑。“你为什么老是跟着我，你知道我是谁，你知道我是白博士么？！”“我知道你是大名鼎鼎的白博士。你在台上讲来讲去，讲你自己，高举你自己。为什么不讲一位比你更高超更尊贵的耶稣呢？谁不晓得你是白博士！”

白理弘大受感动。回家，关上房门，吩咐妻子不要打扰。他禁食祷告三天，求主钉死他的老自己，好叫他对世界完全死去。第四天，开门出来，对家人说：“你们要恭喜我，我已经死了！”“你不能死！我们舍不得你死！”日后，他成为知名度很高的布道家，受主差派，到印度创立教会。

许多时候，我们不愿意把“老自己”钉在十字架上，神就藉着苦难，催迫我们钉十字架。

“钉十字架”，若不经过苦难，只是一种口号。只有在神所安排的苦难学校里，才会学好这一功课。

一个没有把老自己钉死在十字架上的工人，不能被神重用，也不能成就主要他成就的。

“祂试验我，为要派我服事祂。”（提前一12——Way's Translation）。

传道人 与 功成业立



烈烈的景象，获得辉煌灿烂的成就。但是过了“蜜月”期后，不久就发觉困难重重，问题迭生，压力膨胀，跟以前在神学院受造就时的理想迥然不同。有些头皮比较硬的，就想“冲锋陷阵”，突破阻力，结果焦头烂额，徒呼奈何！有些比较懂得“明哲保身”的，就顿然改变态度，学习“随遇而安”、“得过且过”的功课。

可怜今时代的传道人，失去了“从天上来的异象”，失去了“起初的爱心”的人太多了。虽然没有离开岗位，却已经加入“雇工”的行列，不再是“牧人”了，患上了“做一日和尚敲一日钟”的痼疾，成为今日教会丢不掉的“大包袱”。

四、五十年前笔者在神学院上讲道学课，迄今还记得老师说的一句话：“要为判决而讲道” *preach for a verdict* (每次讲道，都盼望听众对神的道表态)。

保罗说：“所以我奔跑，不像无定向的；我斗拳不像打空气的。”(林前九26)。

他又说：“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腓三13, 14)。保罗的事奉，有个“标竿”，他的事奉是“向着标竿直跑”。我们的事奉是否有“标竿”？

保罗对以弗所长老说：“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证明神恩惠的福音。”(徒廿24)。保罗的事奉是成就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我们有什么？

神给每一个人的“职事”不同。只是祂“所求于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2)。祂不一定要求我们“成功”，但祂要求我们要有所“成就”——忠于所领受的“职事”。司提反没有为主“成了大功”，却为主“成就大事”。

看看圣经理史上的领袖人物

有些研究“教牧领袖学”的学者，从整本圣经找出四百到五百名的领袖人物。其中比较显著的约一百名，包括旧约的族长、将领、长官、正规的宗教人物(祭司)、非正规的宗教人物(先知)，以及新约的使徒、先知、传福音的、牧师和教师。

在这成百名的领袖人物的研究中，我们会发现几种不同的类型：

1) 很快就被“割下来”的(例如亚希米勒、参孙、押沙龙、约西亚、雅各)。

2) 成就率很低的(例如基甸、参孙、以利、所罗门)。

3) 成就率平平(有人指出如大卫、约沙法、希西家)。

4) 成就率很高的(如亚伯拉罕、约伯、约瑟、约书亚、迦勒、撒母耳、以利亚、耶利米、但以理、彼得、保罗、约翰)。

5) 很难确定。

根据这些学者的研究，在这成百名显著的领袖人物当中，能够达到“功成业立”标

准的，不到百分之三十。而在一般人的生命史上，却有几个“转换点”，对他们的成败有非常重要的关系：

1) 有的转换点，会减低领袖被神使用的能量。

2) 有的转换点，会限制领袖的能量，因此无法达成最终目标。

3) 有的转换点，会加强领袖对于神的国度有更多更大的贡献。

第一点的例子，最明显的就是旧约的扫罗。从撒母耳记上十三7-14，十五10-35，我们看到他经不起正直和顺服的考验。

第二点的例子，我们可以在摩西的身上看到。民数记廿11，12记载他为了在击打磐石的事上，不尊神为大，而被禁止带领会众进迦南地。

第三点的例子，是但以理在“用王膳”的事上，显出他对神的忠贞精神；和约瑟胜过波提乏的妻子的试诱而被神高举(创卅九)。

在这里，我们会联想到几个问题。

(一) 神期望祂的工人要有所成就么

1) 听听神通过祂的仆人对我们所说的话

摩西的祷告：“求祢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诗九十12)。

摩西是旧约时代最伟大领袖之一。他写这诗时，可能已登“耄期之年”。过去他虽然曾经犯了很大的错误，然而他仍然不肯“马马虎虎”过着活在世上的日子。他求神赐给他“智慧”，并“坚立”他手所做的工。(诗九十17)。

2) 看看保罗的事奉

当保罗知道人生的道路快要“尽程”的时候，他对爱徒提摩太说：“我现在被浇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后四6-8)。

保罗的事奉：有使命(打仗)、有方向(跑路)、有力量(信道)、有目标(冠冕)。为了要完成这些，他时刻警惕自己：“凡事要节制”、“奔跑要有定向”、“斗拳不像打空气”、“要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九24-27)。

3) 听听主耶稣的教导

我主所讲的譬喻：葡萄园的比喻(太廿)、善仆与恶仆的比喻(太廿四)、十童女的比喻(太廿五)、三仆人领银子的比喻(太廿五)、不义管家的比喻(路十六)、交银十仆的比喻(路十八)等。主要的含意，都是警告神的仆人，有一天要站在基督台前，“各人必要将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说明。”(罗十四12)，并且要“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林后五10)。

(二) 帮助我们成就的四件事

1) 要细心研究圣经记载的领袖人物，探讨他们成败的原因，用以自策自励。

希伯来书十三7-8：“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

相信过去如何带领祂的仆人的耶稣基督，今天会一样地带领我们。

2) 许多被神长年重用的领袖，是因为他们在事奉过程中，有日新月异的经验。

听听大卫的经验谈：

“我将耶和华常摆在我面前，因祂在我右边，我便不至动摇。因此我的心欢喜，我的灵快乐，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诗十六8, 9)。

听听耶利米的经验谈：

“我们不至消灭，是出于耶和华诸般的慈爱；是因祂的怜悯，不至断绝。每早晨这都是新的。祂的诚实，极其广大！”(哀歌三22, 23)。

3) 为要使灵命日新月异不断成长，人为的努力是必须的。

保罗劝勉加拉太信徒：“我们若是靠圣灵得生，就当靠圣灵行事。不要贪图虚名，彼此惹气，互相嫉妒。”(加五25-26)。

灵命成长，是要完全“靠圣灵行事”。只是在“靠圣灵行事”的过程中，人也需要在圣灵带领之下，决心对付出于“肉体”的一切活动，如同贪图虚名而至彼此惹气，甚至互相嫉妒，结果就“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加五15)。

保罗年近五十，事奉主约廿一年以后，他仍然“严以律己”，自我操练，不敢轻易松懈。他说：“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林前九27)。

当他快将“尽程”，年纪约在六、七十岁之间，他写信给年约卅至卅五岁的提摩太说：“操练身体，益处还少；惟独敬虔，凡事都有益处，因有今生和来生的应许。”(提前四8)。

4) 要养成“活到老学到老”的精神。

看看两位圣经人物留给我们良好的榜样：

一为旧约的但以理。我们从但以理书第九章，可以看到他在波斯异域被擢升为总长以后，政务倥偬、繁忙，自在意中。然而他不为世务而忘记他从神得到的使命。他仍然在百忙中勤读神的启示。他说：“我但以理从书上得知耶和华的话临到先知耶利米，论耶路撒冷荒凉的年数，七十年为满。”(但九2)。

但以理所以被神高举，他所写下的书成为旧约的“启示录”，与新约的启示录相辅

相成，就因为他不因“高官厚禄”而得意忘形，反而更加亲近神，等候呼唤。

再看新约的保罗，他的进取精神尤为显著。他说：“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腓三13）。

他历经忧患，卅年如一日。最后，他系身囹圄，时年约六、七十岁。论理，他的精神体力，有如“风前残烛”，尤其是眼力受伤，“皂白难分”，（解经家大多认为林后十二7，加在保罗肉身的那根“刺”，是指着他有不能医治的“眼疾”。又参加六17，帖后三17，加六11）。若此时他停止研读圣经，阅读书籍，应该是情有可原的。然而他不肯体贴肉体，他告诉提摩太：“我在特罗亚留于加布的那件外衣，你来的时候可以带来；那些书也要带来；更要紧的是那些皮卷（圣经）。”（提后四13）。

箴言十二11：“耕种自己田地的，必得饱食；追随虚浮的，却是无知。”又24：“殷勤人的手必掌权；懒惰的人必服苦。”

神不会重用一条“懒惰虫”来成就大事。

做个有成就的领袖是不容易的

Dr. A. W. Tozer 是位被主重用的教会领袖。他曾经担任美国芝加哥宣道会主任牧师卅一年，并兼辑宣道会会刊《Alliance Life》，直到他离世的1963那一年。前后出版三十四本书，被时人尊称为“廿世纪先知”。

他在他主编的刊物某一期的社论中如此说：“当我年轻上第一个工场的时候，我缺少人事经验，根本不知将会遭遇什么。……在下意识里，我以为我是来牧养一批“天使”，而不是牧养一群“人”。经过了许多切身的痛苦，迫切的挣扎的祷告以后，我终于发现基督徒也是人。当人们在一起的时候，社会有问题，教会也不能避免。”

“不错，教会会友应该是蒙恩得救的人。但这个事实并不能减少他属人的成分；因为有不同的品味、脾气、意见、道德力、行动力，使这些接触频仍的宗教人士，很容易地产生摩擦。当事情发生的时候，有智慧的教会领袖，有时候也不知道如何是好。”

“有些被误导的教会领袖，认为无论付多少代价，教会内部的和睦是应该竭力维持的。但，我们应该知道，没有机器避免摩擦而产生能力的。把能力关掉，机器立即停顿下来。我们也应该知道，世上只有一个有‘人群’的地方——“坟场”，是绝对不会产生问题的。”

“问题是要求进步时所要付上的代价。一个满有活力，不断进展的教会，在活动的进程中，某种限度的困难，是无法避免的。因此，第一，要有心理准备，才不至于面对问题时，惊慌失措。第二，每一肢体迟早都有他要面对的问题。从基督到使徒，无一幸免。所以，今天你我面对问题，是不足为奇的。第三，要倒出大量的‘爱’。爱是教会产生摩擦时的‘滑机油’ lubricant。这‘爱’从哪里来？从神的爱通过我们里面的圣灵而来。”

从 Dr. Tozer 的这一席话，我们清楚看到，要做个有成就的领袖是不容易的。

教会领袖的难处：

1) 要过着充满压力和张力的生活。

一般信徒都希望他们的领袖尽心竭力。因此“工作狂”workaholic 似乎是领袖的记号。

摩西的岳父叶忒罗看见摩西劳碌过度，对他说：“你这作的不好。你和这些百姓必都疲惫，因为这事太重，你独自一人办理不了。”(出十八 17, 18)。

我们详细研读《使徒行传》所记载的保罗旅行布道的经历，和他所写给当日教会的书信，尤其是念到林前十一章 23-33 的时候，我们发现保罗的“忙碌过度”情况，是我们无法想像的。

2) 要遭遇批评、冷嘲、热讥，甚至诽谤、攻击和迫害。

摩西不但要忍受族人的埋怨(出十六 2, 3)，领袖们的攻击(可拉党叛变——民十六)，甚至要忍受自己的哥哥亚伦和自己的姐姐米利暗的毁谤(民十二)。

大卫在他所写的诗篇透露他受讥评、诽谤、攻击、迫害的经过和心态。他在诗篇四十一 5, 8-9：“我的仇敌用恶言议论我，说：他几时死，他的名才灭亡呢？……他们说：有怪病贴在他身上，他已躺卧，必不能再起来；连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也用脚踢我。”

保罗所写的《加拉太书》，就是为他的使徒身份辩护。他写《哥林多后书》也是为他的领导权，和他人身所受的攻击而申诉。

3) 会遭受权力斗争所带来的痛苦。

教会领导层须要从教会会友取得领导的权力，没有权力是无法领导的。但是教会领导层包括教牧、长老、执事和各部门、各组织的负责人，有时候会因为职权不清，“越俎代庖”而产生摩擦，甚至纠纷不和。

传道人是受聘的，是领薪的。但原是受聘来做领导的工作。所以叫做“牧师”pastor“牧养的人”。因此传道人须要有领导权。这领导权不只是指着属灵性的——讲道、教导、探访，也必须有参预行政的领导权。

笔者个人的经历是：在教会里要取得领导权，要先取得教会会友和领导层的信任。有了他们的信任，他们会乐意把领导权交出，让传道人跟他们一同领导教会。

传道人如何取得会友和领导层的信任？许多人的经历告诉我们，根本不须要去“争取”、“强夺”。最好是学习我主耶稣的榜样——为门徒洗脚(约十三)。主说：“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十三 14)。

传道人的灵性、品性、恩赐和工作，留给人的是好印象，是值得人敬重的；他的领导才干也确实令人佩服；很自然的，教会会友连同领导层都会乐意地把领导权委托他。

看初期教会的发展史，为何不称为“长执行传”而称为“使徒行传”，因为是使徒们领导的。再看古今欧美多少特别蒙恩的教会，追源溯本，历史家所特别指出的领导人，不是长老、执事，乃是传道人。

4) 使命感带来沉重的责任感。

所谓责任感包括三方面：向神交代，为人榜样，和更高的要求。

a) 向神交代——希伯来书十三17：“你们要服从你们的领袖，听他们的话。他们常常看顾你们的灵魂，因为他们将来要向神交账。你们听从他们，他们就会高高兴兴地工作；否则，他们会心灰意懒，这对你们又有什么益处呢？”（现代中文译本）。

“将来要向神交账”——是今日教会的“警钟”！

b) 为人榜样——不论传道人喜欢与否，他和他的家将成为教会会众所注视的“楷模”，是无法逃避的。

保罗对腓立比信徒说：“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所领受的（讲道和教导）、所听见的、所看见的（生活榜样），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腓四9）。

保罗吩咐提摩太说：“不要叫人小看你年轻；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作信徒的榜样。”（提前四12）。

“做信徒的榜样”——这是命令，也是责任。我们如何？

c) 更高的要求——

主耶稣说：“谁是那忠心有见识的管家，主人派他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因为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十二42, 48）。

摩西是这一条件最好的例证。民数记廿章记载：摩西在击打磐石事上，不尊神为大，受神严厉的惩罚（不准他进入一生一世梦寐以求的迦南地）。“耶和华对摩西、亚伦说：因为你们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为圣，所以你们必不得领这会众进我所赐给他们的地去。”（12节）。

传道人“得恩独厚”。我们对主的要求：“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作何感想！

克服困难的要素

看完了以上所提的几点，大概我们都同意，事奉主而求有所成就，确实是戛乎难哉。

然而古今中外神所重用的仆人是否都“知难而退”？不！一千个不！我们读希伯来书第十一章，看到那些如同云彩环绕我们的见证人——信心伟人，我们将会惭愧无似，无地自容！

到底是什么因素，使他们如此坚强，视死如归呢？最主要的因素不外是：

1) 神的同在

创世记卅九章所记载的约瑟。我们看到他如何在大难时，能够“高风亮节，衾影无愧”。主要的因素是神与他同在，也就是说，他敬畏神，悉心倚靠神，神与他同在。

创世记卅九2：“约瑟住在他主人埃及人的家中，耶和华与他同在，他就百事顺利。”

v.3：“他主人见耶和华与他同在，又见耶和华使他手里所办的尽都顺利。”

v.21：“但耶和华与约瑟同在，向他施恩，使他在司狱的眼前蒙恩。”

v.23：“凡在约瑟手下的事，司狱一概不察，因耶和华与约瑟同在；耶和华使他所作的尽都顺利。”

约瑟的经历，叫雅各和彼得佩服得五体投地。他们都异口同声说：“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必叫你们升高。”(雅四10)；“所以你们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时候，祂必叫你们升高。”(彼前五6)。

当神向摩西在焚而不毁的荆棘中显现，对他说：“我必与你同在，你将百姓从埃及领出来之后，你们必在这山上事奉我，这就是我打发你去的证据。”(出三12)。

神同在的应许也是约书亚的“定神丸”，使他敢大胆地接下摩西的棒，领百姓踏进迦南地。神对他说：“你平生的日子，必无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我怎样与摩西同在，也必照样与你同在；我必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书一5)。

主耶稣把大使命吩咐门徒时，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廿八18-20)。

这应许在保罗身上完全证实。当他在哥林多城面对犹太人攻击时，夜间主在异象中对保罗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将神的道教训他们。”(徒十八9-11)。

我们若要确定得神的同在，我们必须与祂有密切的关系，我们必须绝对信靠顺服；我们就会在日常生活中、工作中，发现祂实在在我们的抉择、计划、推动，以及与同工一齐配搭事奉中，与我们同在。是祂在带领；是祂为了祂的名、祂的国度，使用我们成就祂所愿意成就的。

2) 神的应许

神的工人，在事奉过程中，虽然会遭遇数不清的挫折和失败，感受说不尽的苦闷和痛苦；然而因为神的同在，也因为祂为了体贴

我们的软弱，给我们许多宝贵的应许。我们只要紧紧掌握这些应许，耐心跟从，信靠顺服，终有一天，我们将发现这些应许完全证实。

但以理学会了这门功课。当他走近人生“尽程”的时候，他曾经费了三个星期禁食祷告；神给他看见异象，听见许多宝贵的应许：“智慧人必发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归义的，必发光如星，直到永永远远。”（但十二3）。

使徒彼得年老时也得到同样宝贵的应许。他对一同事奉的长老说：“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彼前五4）。

使徒保罗知道他“当跑的路已经跑尽了”的时候，他说：“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提后四8）。

古今中外的天国伟人，神所重用的仆人（千千万万是无名氏），就因为这两大要素，忠心耿耿，甚至舍生取义也在所不计。所以神藉着他们成就祂所要成就的。

我们如何？

传道人 与 奖赏



第十二章 传道人与奖赏

“这样，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路十七10）。

神的仆人所做的都是应尽的本份，绝对不能够有“功利”的思想。理由是：

1) 我们原是祂用重价买来的，我们是属于祂的。

2) 祂看重我们，把神圣职份交给我们，叫我们有机会可以知恩报恩。

3) 我们一切的恩赐、才干、能力、金钱、健康，以及时间、生命，没有一样不是祂赐给我们的。因此，绝对无所谓“牺牲”、“代价”可夸。

基于上述的理由，我们不能希望从主得到什么酬报，因为没有得酬报的理由。

Dr. Strong 强调：“神的赏赐不是出于祂的公义和公平。信徒的顺服是份内事。受造之

物绝对没有权利可以向造物之主要求赏赐。”

Dr. Pope 更进一步说：“人的本性中，若有什么值得称赞的成分，都是从神而来，或是出于神“先备的恩惠”*prevenient grace*。人在神面前，绝对无功德可言。除非这所谓“功德”，是神降低自己，为着鼓励人而说的。”

感谢恩主，为了鼓励我们，祂降低自己，给我们许多的奖励。有的在今生可以领受到，有的要到来世才能得到。祂要我们持定这些应许，勇往向前。

传道人的奖赏

(一) 从身份的高贵得到满足感

听听保罗的见证：

林后六1：“我们与神同工。”（又林前三9）。

提后一9：“神以圣召召我们。”

腓一1：“基督耶稣的仆人。”

林前四1：“神奥秘事的管家。”

林后五2：“基督的大使。”

罗十一12：“我敬重我的职分。”

(二) 从神赐给传道人的权力得到满足感

“权力”与“能力”不同。

例如女交通警察，论体力，实在比不上许多男仕。但她有权力可以指挥交通，因为她是从政府得到权力。

英国三朝宰相 Gladstone，有一天亲谒当时女皇 Victoria，要求签署一道紧急法令。女皇说：“Sir，我是女皇”。Gladstone 回答说：“Your Majesty，我是全国人民的代表。”

圣经很清楚地给信徒有关于“权力”的应许。

约翰壹书四4：“小子们哪，你们是属神的，并且胜了他们；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哥林多后书十三3：“因为基督在你们身上不是软弱的，在你们里面是有大能的。”

歌罗西书二10：“你们在祂里面也得了丰盛。祂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

我们从基督所赐的权力可以分享祂的能力。

传道人经常使用基督所赐的权力：

1) 在传道人本身的职务上

a) 可以带领教会

《使徒行传》为何不称为“长老行传”，因为初期教会是使徒们带领的。

b) 可以靠福音养生

哥林多前书九14, 15：“主也是这样命定，叫传福音的靠着福音养生。”这是神为了祂的国度，赐给传道人的权力；传道人不能

可以自卑自馁。教会领导层也不可轻视传道人，自高自傲。

c) 可以除掉教会污秽

哥林多前书五4, 5: “奉我们主耶稣的名, 并用我们主耶稣的权能, 要把这样的人交给撒但, 败坏他的肉体。”

d) 可以指责异端的错误

使徒行传八18: 彼得指责行邪术的西门想用钱买圣灵权柄的错误。

e) 可以求天上释放或捆绑

马太福音十八18: “我实在告诉你们, 凡你们在地上所捆绑的, 在天上也要捆绑; 凡你们在地上所释放的, 在天上也要释放。”

f) 可以赶鬼医病

主赐给十二门徒赶鬼医病的权柄(路九)。

主也赐给七十个人有赶鬼医病的权柄(路十)。

2) 在传道人本身的灵性和身体上

a) 可以抗拒仇敌的攻击, 释放身体的压迫感

从前在中国某乡村, 有一位青年牧师, 师母也具有同等才干, 只是身体非常衰弱, 医生诊断她有心脏病, 因为她时常突然晕倒。谈话中, 她提起她的父母原为一招魂术士, 叫她做助手。她说, 她每次扶着父亲的身体时, 都有一种奇异的感受。这种压迫感几

十年来并没有因为她信了耶稣而消失。最后她承认当时无知, 向主认罪。跟丈夫禁食祷告, 一同靠主抗拒仇敌的攻击; 不久, 她完全得到释放。

b) 可以释放思想的压迫感

曾经有位姐妹, 迫切追求深邃的灵性经验, 最后失望。这一失望的攻击连续三年; 她的心思意念, 全被控制; 喜乐全失, 信心微弱到极点; 自杀的思想, 不时压迫, 难以抵抗。后来, 经过主内长者的辅导, 从神的话语得到亮光, 知道这是从邪灵来的攻击; 不但夺去她的喜乐, 并且给她有自杀的念头, 因为撒但原是撒谎和杀人的。她禁食祷告, 求主赐她权柄, 抵挡撒但, 释放自己。

(三) 从劳苦不至徒然的应许与体验, 得到满足感

哥林多前书十五58: “所以我亲爱的弟兄们, 你们务要坚固, 不可摇动, 常常竭力多作主工; 因为知道你们的劳苦, 在主里面不是徒然的。”

事实上, 许多时候我们看不见工作的果效。我们感受挫折、失败和说不出的苦闷。

这时候, 我们要记住主的话:

“你们岂不说, 到收割的时候, 还有四个月么? 我告诉你们, 举目向田观看, 庄稼已经熟了, 可以收割了。收割的人得工价, 积蓄五谷到永生, 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俗语说, 那人撒种, 这人收割, 这话可见是真的。”(约四35-37)。

再听保罗的见证：“我栽种了，亚波罗浇灌了；惟有神叫它生长。可见栽种的算不得什么，浇灌的也算不得什么；只在那叫它生长的神。栽种的和浇灌的都是一样；但将来各人要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林前三6-8）。

从以上两段话，我们可以看到主的应许。很多时候，祂体贴我们的软弱，给我们亲眼看到工作的一些果效。然而只有在永恒里，我们才能真正看到我们今生为主劳苦的果效。但一切真相，却要到来世才能看到。

启示录十四13：“我听见从天上有声音说，你们要写下，从今以后，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圣灵说，是的，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作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

(四) 从事奉得来的满足感

满足感的来源：

1) 与主同工的高贵感

哥林多后书三9：“因为我们是与神同工的。”

2) 为主劳苦的价值观

工作的果效带进永恒（启十四13）。

3) 从主所得到的喜乐

约翰福音十五章记载主的话，教导我们要常在祂里面，祂也常在我们里面，我们就能够多结果子，祂也就赐给我们祂自己的喜

乐：“这些事我已经对你们说了，是要叫我的喜乐，存在你们心里，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v.11）。

尼希米记八10：“因靠耶和華而得的喜乐是你们的力量。”

4) 从神本身所得到的满足感

罗马书五11：“不但如此，我们既藉着我主耶稣基督，得与神和好，也就藉着祂，以神为乐。”

“以神为乐”——有神够了。如同一首短歌说：“世界全拿去，我还有耶稣；我不回头，我不回头！”——“有主万事足”！

雅歌书描写新妇与良人的关系。我们可以看到三部曲：“良人属我，我也属祂。”（二16）；

“我属我的良人，我的良人也属我。”（六3）；

“我属我的良人。”（七10）——没有自己，只有良人。够了！

(五) 从物质生活供应中得到满足感

许多传道人和家人过着贫穷的生活，怎能有满足感？

事实上，“穷”不一定是“苦”，“苦”不一定是“穷”。世界上有多少亿万、千万富翁，过的是“忧心忡忡”、“烦乱不安”的日子，永远得不到真正的满足感。

这就证实圣经的话：“但那些想要发财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网罗和许多无知有害的私欲里，叫人沉在败坏和灭亡中。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9, 10）。

难怪 D. Carnegie 说：成功的秘诀，第一要生在穷人的家里。

又有人说：有人藉着天才而成功；有人藉着朋友而成功；但大多数人是因为身无分文而成功。

孟子说：生于忧患，死于安乐。

另西谚说：一生未经历过苦难者，只能算是半个人。

若是普通人能够达到这种“安贫乐道”的地步，神所呼召、所使用的传道人，更应该从日常生活中得到神的供应而得到异于常人的满足感。

若是孔子的弟子颜回能够如孔子所说：“一瓢饭，一簞食，住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我们是神的仆人，更应该为着神的安排和供应，常感满足，常存感恩。

保罗就因为他能够“以神为乐”，他才能够“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林后六10）。

保罗能够达到这样“高超”的地步，到底有什么秘诀？我们听听他的见证：

1) 他有正确的人生观

罗马书十四7：“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我们若活着，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

腓立比书一21：“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

这种人生观，不但保罗有，我们也应该有。没有这种人生观，我们活着是“冤冤枉枉”的“活”，我们死了是“冤冤枉枉”的“死”！

2) 他持定正确的人生观，很自然的，在日常生活中，就会常存知足感恩的心。

提摩太前书六6-8：“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因为我们没有带着什么到世上来，也不能带什么去；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

这两件天大的事实：“没有带什么到世上来”，和“也不能带着什么去”。为何我们时常忘记呢？为何我们不知足感恩呢？

3) 他因为有“知足感恩”的心，就能够“随遇而安”。

腓立比书四12-13：“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事实上，今日传道人，每日所领受的，不只是“够用的恩典”（林后十二9），而且是超出我们所想所求的。（弗三20）。

(六) 从神所赐有关永恒的应许得到最大的满足感

这些有关于永恒的盼望之确据，已成为传道人事奉过程中最大的鼓励。

看看摩西的经历：他一生任劳任怨地率领约二百万百姓出埃及地，四十年在旷野飘荡，但他却从未失去盼望。当初他在王宫和旷野之间，他选择后者；因为“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来十一26)。

再听保罗的见证：“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林后四17)。“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里，从上头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13, 14)。

我们再看那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主耶稣：“祂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便坐在神宝座的右边。”(来十二2)。

基督也教导我们：“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的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太五11)。

彼得也说：“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彼前五4)。

是的，神的仆人都要得到奖赏。这一盼望带给我们出人意外的力量，使我们能够打美

好的仗，跑当跑的路，持守所该信的道，以至最终从主手中获得祂为我们预备的奖赏。

但是，有一个问题值得我们思想：是否人人都可以得到同样的奖赏？

哥林多前书十五41：“日有日的荣光，月有月的荣光，星有星的荣光，这星和那星的荣光也有分别。”

哥林多前书三13：“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出来。”

是金银宝石，经过考验仍存得住，得赏赐；是草木禾秸，经不起火的考验，工程被烧，自己受亏损！

但愿我们三思，时常警惕自己；“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来三13, 14)。

